

## 宋元卦變圖說之承衍——論明代章潢 《圖書編》中的卦變圖說之重要內涵

陳睿宏\*

### 摘要

宋代《易》學發展，不論從象數與圖書的開展，或是義理化思想的象數方法運用，卦變說為時代《易》學的重要命題。隨著圖書之學的風尚，原始於京房八宮卦次的泛卦變圖式制說，以及歸本於虞翻與《說卦傳》，並由李之才新立的相生與反對卦變為根柢的諸家卦變圖說，不斷應運而生，內容與形式也展示多元之面貌。圖說發展至明代，延續未歇，章潢《圖書編》之輯述，視為宋明時期的翹楚與集大成者，有關卦變的圖說，除了代表章潢《易》學圖說的重要主張外，也反映出自京房與李之才卦變說流行至明代的重要意義。本文主要以章潢《圖書編》的卦變圖說為核心，勾勒其有關的卦變圖說之具體內容，包括從八宮卦次之卦變圖說、六十四卦相生卦變圖說、六十四卦反對卦變圖說等三個面向，進行考索分析，探討有關圖說的實質內涵，以及其歷來的流行系譜與圖說所傳遞的重要意義，最後並進行有關圖說之總結。

關鍵詞：章潢、圖書編、圖書易學、卦變、李之才

---

\* 國立政治大學中國文學系教授。

## 一、前言

《易》本陰陽主於變，故「易」義合陰陽變化之道。漢代《易》學家建立卦變主張，即為陰陽變化之道的具體展示。六十四卦作為陰陽變化下所表現的六十四種自然時態或存在之現象與狀態，亦代表宇宙自然之全體面貌，一切存在皆含括在六十四卦的變化之中。六十四卦表述的六十四種不同時態或現象，既分殊判別，但同為陰陽之屬，同為自然與存在的總合，則彼此又當有其內在的聯繫關係，漢儒不論基於取象之需要，或是因吉凶災異的推布需要，背後理論的基礎上，確實試圖建立六十四卦內在的間架與可能變化結構，衍生出六十四卦相互關涉的卦變思想。有關的卦變思想，至宋代更進一步承創擴展，並至此以降，每每結合圖式結構方式呈現。

歷代《易》學家每論卦變說的源頭，漢代一定首推虞翻（164-233），虞翻儼然為卦變說的代言人。<sup>1</sup> 然而，前漢的京房（77-37 B.C.），建立八宮卦次之說，結合建候與積算體系，著力於吉凶災異的推變，其理論反映出卦與卦間的衍化關係，具體落實《易》道的一陰一陽之陰陽流行與對待的宏觀視野，並以乾坤為主體，進行八卦相盪的生成變化，從每一宮卦一世至歸魂卦的卦變規律，展現陰陽流行的層遞系統。<sup>2</sup> 京氏八宮之說，卦與卦的陰陽推衍變化，已然為一套具高度思想性的卦變理論；但這套卦變系統，在歷來《易》學發展中，關注的視域並不在於作為卦變的本身，而是作為推定吉凶之法的運用與錯綜的知識觀念之思辨，其實質之內容，牢籠於卦變說之中，當為

<sup>1</sup> 晚近學者研究卦變說，往往視虞翻為卦變說的宗主，關注歷代的卦變說，大致主於虞翻、李之才（980-1045）與朱熹（1130-1200）三系，京房作為廣義的卦變說，並為宋明學者所重視，並承制其有關的卦變圖說，這方面可以從宋明傳衍的圖說，得到明確的論證。有關內容，見本文後論。關注概括主於虞翻、李之才與朱熹三系者，見郭彧，〈卦變說探微〉，《周易研究》1998年第1期，頁9-20。

<sup>2</sup> 張文智，《孟、焦、京易學新探》（濟南：齊魯書社，2013年），頁345-358。

毋庸置疑者。

東漢後期，荀爽（128-190）《易》學主張，從留下有限之文獻中進行檢索，是否有卦變說的主張，成為學者爭辨的對象，然而以具體文獻的考定，大致只能看到片斷的消息卦變與卦的升降而產生他卦，無法看到完整的卦變體系。<sup>3</sup> 一直至虞翻才完整的建構六十四卦卦變系統，聯繫出六十四卦間的變化關係，藉以作為衍象釋義之用，至此以降，學者以虞氏卦變系統，視為正宗的卦變主張；歷來學者討論卦變之說，首先便以虞說為根柢，定位虞翻之《易》學思想與特色，卦變說成為其重要之標誌。<sup>4</sup> 虞氏卦變之不完備者，為歷代學者所商榷，關注六十四卦間的可能變化，修補重構，其中最被宋明《易》家所道者，即北宋前期的李之才，試圖修正虞氏的不周延，從《易傳》中找尋文獻依據的理論基礎，重建一個相對完備而合理的陰陽推衍之六十四卦變化系統，並影響邵雍（1011-1077）學說思想體系的建立。其後如朱震（1072-1138）《漢上易傳》重述李氏之說，使之不致湮沉，雖錯置李氏與邵雍的承傳關係，卻也透顯二家於卦變與先天之學的密切關涉性。<sup>5</sup> 其後又有如朱熹等《易》學家，在前人的基礎下，不斷

<sup>3</sup> 荀爽《易》學歷來論者眾，每有學者將荀爽升降與爻變，定位為卦變之說者。分見李育富，〈荀爽卦變易例覆議〉，《中州學刊》2018年第261期，頁91-98；王棋，〈荀爽易學卦變說初探〉，《蘭州學刊》2013年第9期，頁13-19；王鈺傑，《漢代至南宋卦變理論流變研究》（臺北：國立中興大學中國文學系碩士論文，2019年），頁24-31。

<sup>4</sup> 不論魏晉學者批判虞翻之用象，總不忘其以卦變為取象之法，至唐代李鼎祚（?-?）《周易集解》，乃至孔穎達（574-648）等撰疏的《周易正義》，固不遺虞氏卦變之說。宋明學者論卦變，亦反省虞氏之說，同樣的，清代回歸漢學，虞氏卦變說也成為關注之焦點。晚近學者探討漢儒《易》說，虞氏卦變也成為其核心主張之一。

<sup>5</sup> 有關李之才與邵雍的師承關係，《宋史·李之才列傳》有詳細的記載，緣於李氏惜才，於邵雍母喪時，親見慰晤，日後授之以《易》。參見〔元〕脫脫等撰，〈李之才列傳〉，《宋史》（北京：中華書局，1997年），卷431，頁12823-12825。朱震的《漢上易傳·卦圖》則誤列其承傳系譜，認為邵雍之學經其子傳至陳四丈（?-?）而再傳李之才。參見〔宋〕朱震，〈卦圖〉，《漢上易傳》，《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6年，據國立故宮博物院藏本影印），冊11，卷上，頁320。詳細之內容，後文再述。

構說卦變主張，卦變主張成為宋代以降《易》學發展之另一特色。

直至清代黃宗羲(1610-1695)、惠棟(1697-1758)、張惠言(1761-1802)等人，張揚漢學旗幟，把握在虞翻卦變說的脈絡，彌合修定，並為典型代表。卦變之說回到虞翻的原始系統下的修正，但在《易》學發展的洪流中，李之才所屬的卦變說，不外乎也在為漢《易》卦變之說，建立新的修正與更為完善的理論體系。這樣的思想主張，歷經宋、元、明三朝而不衰，並且在圖書《易》學系統中，留下豐富的內容，也成為《易》學主張的重要論題。

宋明《易》學的發展，不論從象數與圖書的開展，或是義理化思想的象數方法運用，卦變說往往為重要的命題；尤甚者，學者並以卦變釋說卦爻辭義，如朱震、沈該(?-?，1155年任參知政事)、都絜(?-?)、丁易東(?-?)、吳澄(1249-1333)、來知德(1525-1604)、黃道周(1585-1646)等，即是典型的代表。<sup>6</sup> 隨著圖書之學的風尚，原始於京房八宮卦次的泛卦變圖式制說，以及歸本於虞翻與《說卦傳》，並由李之才新立的相生與反對卦變為根柢的諸家卦變圖說，不斷應運而生，內容與形式也展示多元之面貌。圖說發展至明代，延續未歇，其中章潢(1526-1608)《圖書編》所輯述，可以視為宋明時期的翹楚與集大成者，<sup>7</sup> 其廣彙《易》學圖式中，卦變之有關圖說，除

<sup>6</sup> 有關諸家卦變釋義之說，分見翟奎鳳，〈變卦解《易》思想源流考論〉，《中國哲學史》2008年第4期，頁31-37；陳伯适，〈義理、象數與圖書之兼綜——朱震易學研究〉（臺北：文史哲出版社，2011年），頁228-231、327-338；陳睿宏，〈宋元時期易圖與數論的統合典範——丁易東大衍數說圖式結構化之易學觀〉（臺北：文史哲出版社，2014年），頁93-97；楊自平，〈來知德《易》學特色——錯綜哲學〉，《中央大學人文學報》第27期（2003年6月），頁25-73；楊自平，〈吳澄《易經》解釋與《易》學觀〉（臺北：花木蘭文化出版社，2009年），頁135-176；楊自平，〈黃道周《易象正》治《易》析論〉，《當代儒學研究》第8期（2010年6月），頁19-55。

<sup>7</sup> 徐芹庭與郭或高度肯定章潢為宋、元、明三代的集大成者，尤為明代圖說之翹楚。分見徐芹庭，〈易圖源流：中國易經圖書學史〉（北京：中國書店，2008年），頁426-546；郭或，〈易圖講座〉（北京：華夏出版社，2007年），頁173。

了視為章潢《易》學圖說的重要主張外，也反映出自李之才卦變說流行至明代的重要意義。<sup>8</sup> 因此，本文主要以章潢《圖書編》的卦變圖說為核心，勾勒其有關的卦變圖說之具體內容，包括從八宮卦次之卦變圖說、六十四卦相生卦變圖說、六十四卦反對卦變圖說等三個面向，<sup>9</sup> 進行考索分析，探討有關圖說的實質內涵，以及從歷時性的視域，關注其歷來的流行系譜與圖說所傳遞的重要意義。

## 二、八宮卦次之卦變圖說

京房制作六十四卦八個宮屬彼此變化與聯繫的八宮卦次說，目的

- <sup>8</sup> 章潢，字本清，號斗津，江西南昌人，世稱「江右四君子」之一，並歸之於陽明學說譜系。其《易》學思想論著，主要呈現於其作為類書的《圖書編》前九卷，廣輯兩百餘幀《易》學圖式，以及包括《周易象義》（含《易大象義》與《易圖象義》）、《讀易雜記》、《易圖雜考》等《易》學專著，其中《易圖雜考》今已亡佚。有關其生平事蹟，分見〔清〕張廷玉等撰，〈章潢列傳〉，《明史》（北京：中華書局，1997年），卷283，頁7293；〔清〕黃宗義，〈江右王門學案九〉，《明儒學案》（上）（北京：中華書局，2008年），卷24，頁570-576；〔明〕萬尚烈，〈章斗津先生行狀〉，收入〔明〕章潢，《圖書編》，《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6年，據國立故宮博物院藏本影印），冊972，附錄，頁850-862；〔清〕陳宏緒，《江城名蹟》，《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6年，據國立故宮博物院藏本影印），冊588，卷1，頁303；冊588，卷2，頁314。晚近實質研究其《易》學思想者寡，除前注徐、郭二先生略提其要外，並有潘尚蓄的《章潢〈圖書編〉研究》粗略分說其卷圖內容，並對其生平作概括之敘述，可以作為重要之參考。潘尚蓄，《章潢〈圖書編〉研究》（濟南：山東大學儒學高等研究院碩士論文，2017年）。本文遂引章潢之有關圖式與原典文獻，採取文淵閣《四庫全書》（第968-972冊）本。
- <sup>9</sup> 章潢之《易》學圖說，主要集中於其《圖書編》之前九卷。《圖書編》編制圖說，各卷之圖說，雖稍有別類，第三卷重點於六十四卦的變化關係，但章潢並非有系統而嚴謹的確立以「反對」為主的主题，而是輯制歷來重要的六十四卦變化圖式，基於此，本文即可視之為章潢輯制卦變說的主要文獻所在，但仍有部份卦變圖說，未收納於此卷；又，其大致分類輯蒐，卷內各圖不必然有相互的聯結關係。從卦變的視域論之，除了第三卷外，第八卷的部份圖式，亦為其重要的核心卦變說——相生卦變之說的主要文獻。因此，本文所述論題之圖說文獻，全面關注其圖說，並不以第三卷而足，第三卷主要在於反對卦變與八宮六十四卦方面，而相生卦變方面，則取第八卷圖說進行論述。

在建立一套推定吉凶的系統，並為歷代數術所特別青睞者。魏晉以降，《易》家每引其說述義，或作推命取法之用。

圖書之學蔚起，以圖式方式呈現《易》學觀點，漢代象數之說，也不例外，京房的八宮卦次之說，至此也藉由圖式進行表述。考索今傳圖說，早見於劉牧（1011-1064）《易數鉤隱圖·遺論九事》中，制〈八卦變六十四卦圖〉（圖 1），<sup>10</sup> 強調八卦小成，「引而伸之，以成六十四卦」，八卦分宮，每宮八變，初始推變，至七變為游魂，至八為歸魂，而所謂歸魂者，乃「歸始生卦之體」。<sup>11</sup> 劉牧的六十四卦推變之說，即原始於京房八宮之法，也是今傳文獻所見宋儒制圖傳述京房此說之第一人。南宋吳仁傑（?-?）《易圖說》，制〈筮法一卦變八卦圖〉（圖 2），從筮法的觀點說明八宮卦的變化。<sup>12</su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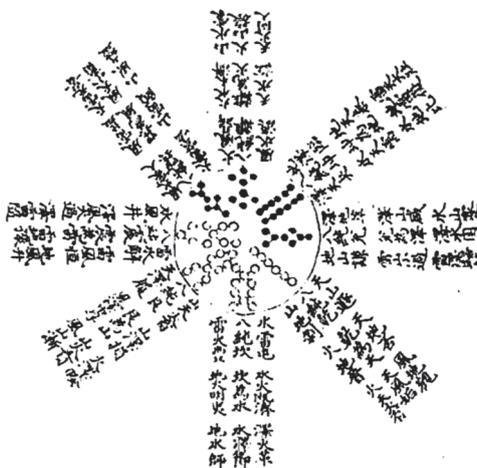


圖 1：八卦變六十四卦圖

<sup>10</sup> [宋] 劉牧，〈遺論九事〉，《易數鉤隱圖》，《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6 年，據國立故宮博物院藏本影印），冊 8，頁 162。

<sup>11</sup> [宋] 劉牧，〈遺論九事〉，《易數鉤隱圖》，《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冊 8，頁 163。

<sup>12</sup> [宋] 吳仁傑，《易圖說》，《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6 年，據國立故宮博物院藏本影印），冊 15，卷 1，頁 757-75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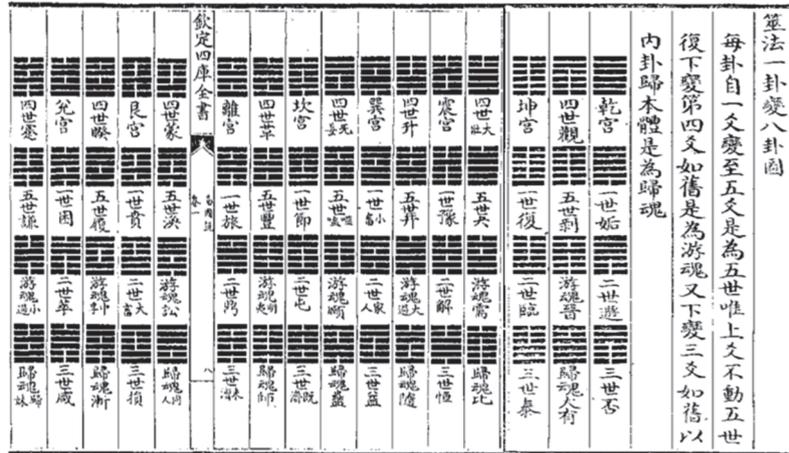


圖 2：筮法一卦變八卦圖

又，南宋佚名《大易象數鉤深圖》輯作〈八卦變六十四卦圖〉(圖 3)，<sup>13</sup>《周易圖》輯作〈八卦推六十四卦圖〉(圖 4)。<sup>14</su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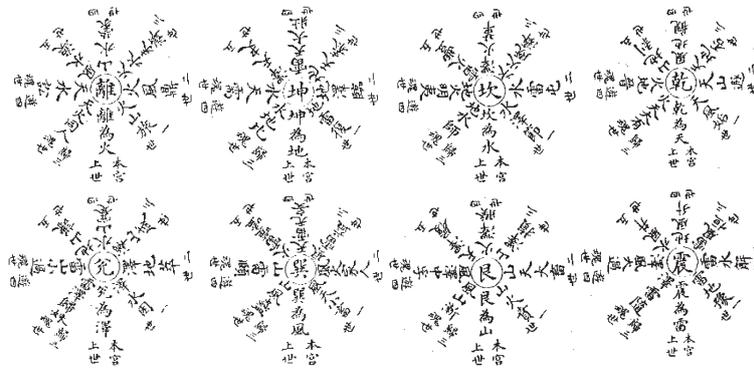


圖 3：八卦變六十四卦圖

<sup>13</sup> [宋] 佚名，《大易象數鉤深圖》，《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6 年，據國立故宮博物院藏本影印)，冊 25，卷中，頁 32-33。  
<sup>14</sup> [宋] 佚名，《周易圖》，《正統道藏》(臺北：新文豐出版公司，1988 年)，冊 4，卷上，頁 67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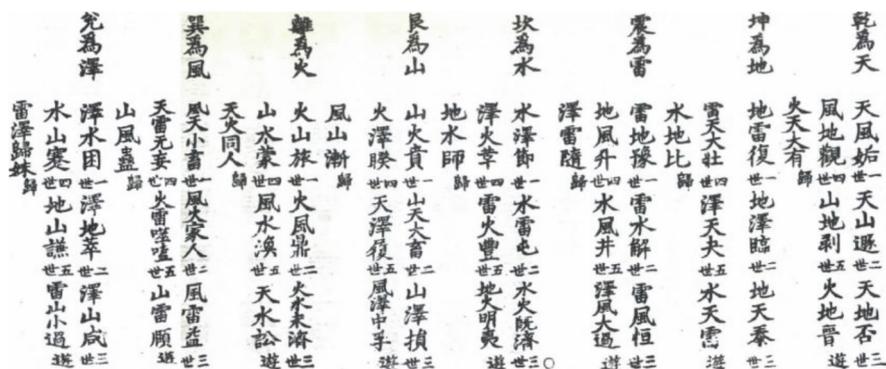


圖 4：八卦推六十四卦圖

二圖圖式結構雖異，但列屬皆為京房的八宮六十四卦，特別表明每一宮卦所含諸卦的形成，為同邵雍加一倍法之方式，《周易圖》並指出「鄭氏」陳述各宮卦形成的方式。<sup>15</sup>

章潢《圖書編》輯說京房八宮之法，制〈八卦相推之圖〉（圖 5），<sup>16</sup> 圖名與前二圖不同，而圖式結構形式，同於《大易象數鉤深圖》。部份文字的引述，大致同於《周易圖》之釋說，說明每一宮卦之來由，卻未述明來自「鄭氏」之說。

<sup>15</sup> 《周易圖》云：「鄭氏云：〈乾〉順進一得〈姤〉；〈姤〉，〈乾〉之一世。自〈姤〉進二得〈遯〉；〈遯〉，〈乾〉之二世。自〈遯〉進四得〈否〉；〈否〉，〈乾〉之三世。自〈否〉進八得〈觀〉；〈觀〉，〈乾〉之四世。自〈觀〉進十六而得〈剝〉；〈剝〉，〈乾〉之五世也。上爻不變，故三十二數不用。彼三十陰、三十二陽，皆六十四卦上爻耳。卦有遊魂、歸魂，亦以八與十六為法。〈乾〉遊魂自〈剝〉退八而得〈晉〉，歸魂自〈乾〉進十六而得〈大有〉，此自然之理也。〈坤〉逆進亦以此準焉。……」見〔宋〕佚名，《周易圖》，《正統道藏》，冊 4，卷上，頁 672-673。有關鄭氏述此一圖說，詳見陳睿宏，〈《周易圖》圖式所見之卦變思想析論〉，《政大中文學報》第 28 期（2017 年 12 月），頁 201-246。章潢圖說所引，原文說明與《周易圖》所述大抵相同，惟章潢無標明「鄭氏云」。有關內容，後文詳說。

<sup>16</sup> 〔明〕章潢，《圖書編》，《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冊 968，卷 3，頁 1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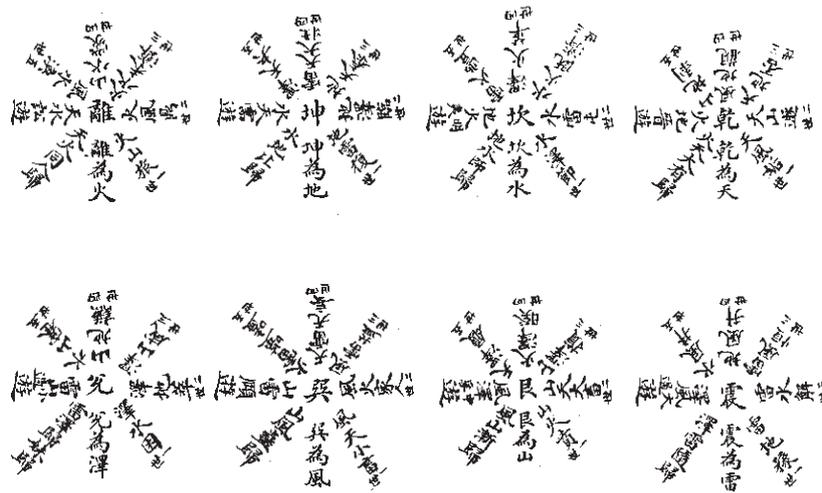


圖 5：八卦相推之圖

章潢承繼前人圖說，並述其要義，其重要之內涵如下：

### (一) 創造性的確立宮卦變化之數理邏輯

京房根本於《說卦傳》言「天地定位，山澤通氣，……」的乾坤生六子之八卦順序，<sup>17</sup> 區分為四陽四陰：〈乾〉、〈震〉、〈坎〉、〈艮〉、〈坤〉、〈巽〉、〈離〉、〈兌〉的八卦序列，確立八宮各合八卦，其卦變為一世卦至五世卦依次以一爻變之方式，游魂卦亦以一爻變，但取五世卦的第四爻進行爻變，而歸魂卦則以游魂卦內卦三爻全變的方式，採取八宮一致的爻變原則，並建立在其「四易」的框架下立說，體現

<sup>17</sup> 《說卦傳》提出「天地定位，山澤通氣，雷風相薄，水火不相射，八卦相錯」的八卦序列，即依序為〈乾〉、〈坤〉、〈艮〉、〈兌〉、〈震〉、〈巽〉、〈坎〉、〈離〉等相錯之卦序。《說卦傳》之文，見〔魏〕王弼、〔晉〕韓康伯注，〔唐〕孔穎達疏，《周易註疏》，《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6年，據國立故宮博物院藏本影印），冊7，卷13，頁573。

陰陽流行變化關係。<sup>18</sup> 京房同時結合本宮卦五行屬性，重新形成由不同於本宮卦的干支、星宿、建候、積算等因素的卦體，即一爻之陰陽變化，體現新卦由一爻所變的形成概念。但是，不論《大易象數鉤深圖》或《周易圖》，並無意於重現京房原有的思想主張，至於章潢所輯制之圖說，雖亦不在闡釋京房八宮之法，卻能從京房的構建背後，理解其「八卦相推」的陰陽推變之道。章潢根據《大易象數鉤深圖》與《周易圖》之說，重在試圖為京房以陰陽變化所建立的八宮卦，尋找其合理的數理與邏輯衍化之來由，這一數理邏輯，透過邵雍的加一倍法，正可進行推行，似乎將京房與邵雍的認識進行整合聯結。這樣的內容，正為宋明學者看待京房八宮之法成說理論的創造性之重要視域。

## （二）取陰陽加倍層遞作為八宮卦推變的模式

有關八宮卦各宮卦的形成，章潢圖說云：

〈乾〉順進一得〈姤〉；〈姤〉，〈乾〉之一世。自〈姤〉進二得  
〈遯〉；〈遯〉，〈乾〉之二世。自〈遯〉進四得〈否〉；〈否〉，  
〈乾〉之三世。自〈否〉進八得〈觀〉；〈觀〉，〈乾〉之四世。  
自〈觀〉進十六而得〈剝〉；〈剝〉，〈乾〉之五世也。上爻不變，

<sup>18</sup> 京房以〈乾〉生三子的卦次之別，由〈乾〉宮之後入於長子〈震〉宮、再而〈坎〉宮、〈艮〉宮、〈坤〉宮而〈巽〉、〈離〉、〈兌〉諸宮。有關之內容，分見〔漢〕京房，《京氏易傳》，《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6年，據國立故宮博物院藏本影印），冊808，卷上，頁447；郭彧，《京氏易傳導讀》（濟南：齊魯書社，2002年），卷上，頁81。不論是世卦，或游魂與歸魂，說明陰陽氣化流行之道，陰陽遞嬗變化，剝極而復，消長而不滅。有關內容，參見陸續（188-219）之注文，〔漢〕京房，《京氏易傳》，冊808，卷上，頁443；郭彧，《京氏易傳導讀》，卷上，頁71。京房八宮卦序列，同於1973年湖南長沙出土西漢馬王堆漢墓的帛書《周易》的卦序序卦，此乾坤帶六子卦的卦序，西漢時期當已普遍使用。

故三十二數不用。彼三十陰、三十二陽，皆六十四卦上爻耳。卦有遊魂、歸魂，亦以八與十六為法。〈乾〉遊魂自〈剝〉退八而得〈晉〉，歸魂自〈乾〉進十六而得〈大有〉，此自然之理也。〈坤〉逆進亦以此準焉。

〈震〉退一得〈豫〉，自〈豫〉進二得〈解〉，自〈解〉進四得〈恆〉，退八得〈升〉，自〈升〉進十六得〈井〉，而五世備。遊魂則自〈井〉進八而得〈大過〉，歸魂則自本卦進十六而得隨焉。〈巽〉亦如之。<sup>19</sup>

〈坎〉右進一〈節〉，退二〈屯〉，自〈屯〉進四〈既濟〉，進八〈革〉，自〈革〉退十六得〈豐〉，而五世備矣。遊魂則自〈豐〉退八而得〈明夷〉，歸魂則自本卦退十六而得〈師〉焉。〈離〉亦如之。

〈艮〉右退一〈賁〉，自〈賁〉退二〈大畜〉，退四〈損〉，自〈睽〉退十六〈履〉，而五世備。遊魂則自〈履〉進八而得〈中孚〉，歸魂則自本卦退十六得〈漸〉。〈兌〉亦如之。<sup>20</sup>

以京房八宮卦次之說，推行的八卦相推之卦變圖說，意在為京氏之說尋找其宮卦變化背後的邏輯理據，並與邵氏加一倍法相繫。除了確立加一倍法固存於傳統之用，也認同邵氏之說，不著疑慮；邵氏之學，深植於後人的《易》學系統中。章潢此圖說取陰陽加倍層遞之法，與《大易象數鉤深圖》、《周易圖》同，依今傳文獻所及，章潢此一圖說當源自二著，主要之論述內容，大抵根據二著之說。《周易圖》明指「鄭氏」之說，考索所述，鄭氏當取仿於邵雍加一倍法之方式，但每

<sup>19</sup> 原文無「巽亦如之」，考索《周易圖》亦無。述明八宮之法，唯獨未提〈巽〉卦，當為遺漏，補之為當。

<sup>20</sup> 〔明〕章潢，《圖書編》，《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冊 968，卷 3，頁 110。此文字內容與《周易圖》所載相近，唯《周易圖》標明「鄭氏」之說。見〔宋〕佚名，《周易圖》，《正統道藏》，冊 4，卷上，頁 672-673。

一卦的數值換算則不同於邵氏。以「0」與「1」代稱陰與陽，依二進位之方式，〈乾〉宮上世〈乾〉☰卦之數值： $(111111) = 1 \times 2^5 + 1 \times 2^4 + 1 \times 2^3 + 1 \times 2^2 + 1 \times 2^1 + 1 \times 2^0 = 63$ 。一世〈姤〉☴卦： $(111110) = 1 \times 2^5 + 1 \times 2^4 + 1 \times 2^3 + 1 \times 2^2 + 1 \times 2^1 + 0 \times 2^0 = 62$ 。同法，二世〈遯〉☶卦數值為60，三世〈否〉☷卦為56，四世〈觀〉☱卦為48，五世〈剝〉☶卦為32，游魂〈晉〉☱卦為40，歸魂〈大有〉☲卦為47。加一倍法起始為1，上世〈乾〉卦63數，退1數為一世62〈姤〉卦；加一倍法再而為2，則〈姤〉卦退2數，為〈遯〉卦60卦數。加一倍法再而為4，則〈遯〉卦退4為〈否〉卦56卦數。加一倍法再而為8，由〈否〉卦退8，即〈觀〉卦48卦數。加一倍法再而為16，由〈觀〉卦退16，為〈剝〉卦32卦數。至此，「上爻不變，故三十二數不用」，則遊魂卦由〈剝〉卦32數進8數，為〈晉〉卦40卦數。歸魂卦由〈乾〉退16數，為〈大有〉卦47卦數。其餘各個宮卦如引文所述，同理推定。以陰陽數列的變化，確立每個卦的卦數，展示具有高度邏輯性數值推衍關係，表徵陰陽推變的自然之道。

### (三) 宮卦的推定當出於鄭東卿之說

章潢述說八宮卦次的推衍原理，並未指稱何人所論，此為其《圖書編》普遍存在的重大缺失，輯引前人之說，有未作標明的奪竊之嫌。章潢此圖說之源流，開啟於南宋《大易象數鉤深圖》一系之制述。已如前述，《周易圖》直指「鄭氏」之言，而考索《周易圖》引說的鄭氏，當為鄭東卿（?-?）或鄭厚（1100-1160）。<sup>21</sup> 然從引述內容專於

<sup>21</sup> 根據《周易圖》所輯收之圖式與文字說明，提及鄭姓圖說者，最先者為其第三圖「〈鄭氏太極貫一圖〉」，並於文字說明中直言「少枚先生」，即南宋前期易學家鄭東卿。其次於第七圖「〈日月為易〉」，文字說明中云「鄭氏厚曰：……」，即引鄭厚之言進行論述。再其次，第八圖「〈六位三極圖〉」，亦引「合沙鄭少枚先生」（即鄭東卿）之言作說明。再其次，即京房八

用數的角度言，對照二家《易》說之特性，鄭厚鮮少用數，而鄭東卿擅於象數，並好於數論，指為鄭東卿的可能性尤高。<sup>22</sup> 尤其此宮卦推定背後的加一倍法之傾向，鄭東卿尤言邵氏之法，其於〈乾坤易簡之圖〉，釋說指出「自一而二，自二而四，自四而八，自八而十六，自十六而三十二，自三十二而六十四，六十四而天道備矣，歲功成矣，人事周矣」。<sup>23</sup> 透過加一倍之法，以太極為一，分化為陰陽二氣，進推四象分列，再而陰陽迭進成八卦，再而十六、三十二至六十四，如此正為歲時之功、人事之周的自然天道的完備展現。因此，鄭氏之說，作為宋明學者理解京房推定八宮卦次形成的原理，符合邵雍的六十四卦形成之主張，也與六十四卦推變的宇宙之道的思想相契應，此正為

宮卦次之本圖說「〈八卦推六十四卦圖〉」，文字說明僅言「鄭氏云」。再其次，第二十二圖「〈卦配方圖〉」，文字說明云「鄭合沙曰」，即鄭東卿。又，第二十八圖「〈乾坤易簡之圖〉」之前，標明「六十四卦圖並說，合沙鄭先生撰」，明白指出六十四卦的圖說，為鄭東卿所撰，分見〔宋〕佚名，《周易圖》，《正統道藏》，冊4，卷上，頁664、頁666、頁667、頁672、頁673；冊4，卷中，頁678。從上文所引，可以看出「鄭氏」當為二家之一，而《周易圖》作者，對鄭東卿似乎尤為尊崇，以「少枚先生」、「鄭先生」、「合沙鄭先生」為名，至於鄭厚，則稱「鄭氏厚」，依語言之習慣，「鄭氏」或指鄭厚的可能性為高，然從現存有限《易》說文獻，鄭東卿則特顯於用數，合於圖說用數之特性。二家所處時代貼近，所傳《易》說，已難知其實貌，由世傳有限之文獻，推知鄭東卿長於象數與圖說，又特好言數，而鄭厚則專於考辨與章句。鄭東卿好於制圖，除了《易》學圖式外，也擅於地輿圖式，其生平事略，分見〔清〕朱彝尊，《經義考》（北京：中華書局，1998年），卷80，頁447；〔清〕徐文靖，〈禹貢會箋原序〉，《禹貢會箋》，《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6年，據國立故宮博物院藏本影印），冊68，頁251；〔宋〕梁克家，《淳熙三山志》，《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6年，據國立故宮博物院藏本影印），冊484，卷29，頁398。鄭厚《易》說，文獻所見，大抵擅於章句訓義考辨；《經義考》指出：「《存古易》削去〈彖〉、〈象〉、〈文言〉《大傳》，以為皆後之學《易》者所作。」見〔清〕朱彝尊，《經義考》，卷25，頁150。以其疑《易傳》非為孔子所作。

<sup>22</sup> 鄭東卿好於數論，如其制〈乾坤易簡之圖〉、〈六位三極圖〉、〈太極貫一之圖〉、〈復七日圖〉等等，皆以數論釋義。分見〔宋〕佚名，《大易象數鉤深圖》，《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冊25，卷中，頁37-38；冊25，卷上，頁15-16；冊25，卷上，頁2；冊25，卷中，頁49。

<sup>23</sup> 〔宋〕佚名，《大易象數鉤深圖》，《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冊25，卷中，頁37-38。

章潢本於《大易象數鉤深圖》與《周易圖》之關注重點。

#### (四) 八宮六十四卦的八卦相推之道

回歸陰陽變化、八卦推移的傳統思想，章潢肯定京房八宮六十四卦乃透過「八卦相推」而成，八卦相互摩盪、運化推移於天地之間，生成六十四卦，萬物之理盡在其中。八卦如何推移？即「天與地，雷與風，水與火，山與澤，彼此相推之謂也」，也正為《說卦傳》「天地定位」一章之義。以〈乾〉宮而言，〈乾〉為天，則天為主，對應為地為輔。其一世至三世卦，「天風〈姤〉，天山〈遯〉，天地〈否〉，皆天在上」，天定位在上而合此三世之卦；天地既合，則必以地定位在下而生「風地〈觀〉，山地〈剝〉，火地〈晉〉」等四世、五世與遊魂卦。是以前三卦主之以天，後三卦「以地承天」而輔之以地。如此一來，「一世為天風〈姤〉，四世乃為風地〈觀〉；二世為天山〈遯〉，五世乃為山地〈剝〉」，彼此相互推移，「猶不相離」，由近而遠，「至火地〈晉〉，則愈推而愈遠」，所以遠離「世」而以「遊魂」為名。又至火天〈大有〉卦，最終「由火以合乎天」，故稱為「歸魂」。〈乾〉宮八卦如此，餘諸宮八卦亦以此類通，〈坤〉主陰，而「〈震〉、〈坎〉、〈艮〉主乎陽，〈巽〉、〈離〉、〈兌〉主乎陰」。八宮六十四卦之推變，為陰陽「始而相承，既而相遠，終而相合」的相推承合之道，展現《易》道「變化不測，生生不息」之思想。<sup>24</sup>

### 三、六十四卦相生卦變圖說

漢代京房、虞翻有系統的建立六十四卦卦變體系以降，至宋代前

<sup>24</sup> 引號引文與相關論述，見〔明〕章潢，《圖書編》，《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冊 968，卷 3，頁 111。

期，李之才繼舊推新，確立六十四卦的相生成卦的卦變之說。根據朱震之記載，李之才制六十四卦的相生圖說，本源於邵雍，並由邵雍之子邵伯溫（1057-1134）傳之於河東陳四丈（邵伯溫忘其本名），再傳於李之才。<sup>25</sup> 然而，南宋林至（?-?）《易禘傳》卻指出「長揚郭氏序李氏象學先天卦變」，即郭忠孝（?-1128）序說李之才的先天卦變之法，述明有關卦變與先天之學會通。並認為「陳圖南以授穆伯長，伯長以授李挺之，挺之以授邵堯夫、陳安民，安民以授兼山」。序列陳搏（871?-989）傳穆修（979-1032），穆修傳李之才，李之才再傳邵雍與陳安民（?-?），並由陳安民傳郭忠孝。林至進一步推言，「卦變一義，橫渠、伊川罕言，而兼山獨得之」。<sup>26</sup> 郭忠孝本於伊川（程頤，1033-1107）之學，伊川少言卦變，而郭氏《易》說則多與伊川不同，所不同者，乃出於陳安民而原本於陳搏至李之才之《易》學授受。

事實上，李之才授《易》予邵雍，《宋史》本傳並有詳載，且李之才死於西元 1045 年，而邵伯溫 1057 年才出生，不可能後生者傳予先人。由此觀之，邵氏乃繼李氏之後，邵氏承傳於李氏的卦變之說，二家同倡卦變與先天之學，而先天之學的成卦之法，近於李氏的卦變之說。李氏相生卦變之說，源於虞翻以十二消息卦中〈乾〉、〈坤〉之外的十個辟卦建立卦變系統而再創制者；此卦變之說，藉由圖式方式呈現，為宋明卦變圖說的重要支系，章潢輯圖衍述，闡發圖旨，在接受承繼中立為定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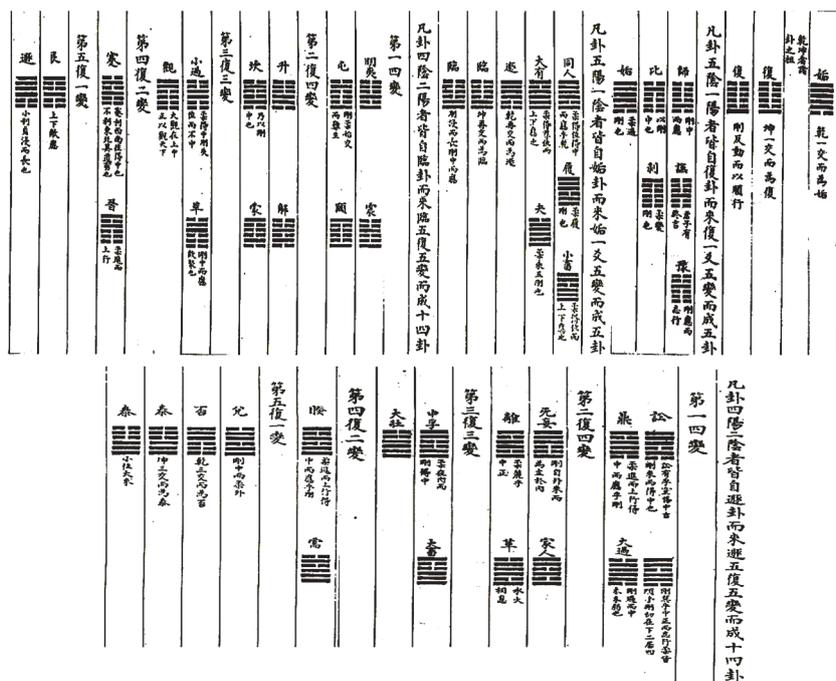
### （一）〈卦變圖〉對宋元圖說之承繼與歧異

李氏之圖式結構，明確而完整的呈現在朱震《漢上易傳·卦圖》，

<sup>25</sup> [宋]朱震，〈卦圖〉，《漢上易傳》，《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冊 11，卷上，頁 320。

<sup>26</sup> [宋]林至，《易禘傳》，《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6 年，據國立故宮博物院藏本影印），冊 15，頁 864。

制名為〈六十四卦相生圖〉(圖 6),<sup>27</sup> 認為相似之圖說漢代已存在, 但「諸儒各伸臆說, 至於紛然」, 不得其要, 惟「仲翔則知有此圖」,<sup>28</sup> 制為己說。李之才乃至邵雍, 鑑於虞翻不夠周延, 再立六十四卦的相生卦變系統。其圖說結構之主要內容, 鉅細指出李之才的主張, 「凡卦五陰一陽者, 皆自〈復〉卦而來, 〈復〉一爻五變而成五卦」; 「凡卦五陽一陰者, 皆自〈姤〉卦而來, 〈姤〉一爻五變而成五卦」; 「凡卦四陰二陽者, 皆自〈臨〉卦而來, 〈臨〉五復五變而成十四卦」, 以〈臨〉



<sup>27</sup> 有關之圖式, 見〔宋〕朱震, 〈卦圖〉, 《漢上易傳》, 《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 冊 11, 卷上, 頁 318-320。

<sup>28</sup> 〔宋〕朱震, 〈卦圖〉, 《漢上易傳》, 《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 冊 11, 卷上, 頁 318。



圖 6：六十四卦相生圖

卦經過五梯次的變化，共變為十四卦；「凡卦四陽二陰者，皆自〈遯〉卦而來，〈遯〉五復五變而成十四卦」，〈遯〉卦經過五梯次的變化，共變為十四卦；「凡卦三陰三陽者，皆自〈泰〉卦而來，〈泰〉三復三變而成九卦」，以〈泰〉卦經過三梯次的變化，共變為九卦；「凡卦三陽三陰者，皆自〈否〉卦而來，〈否〉三復三變而成九卦」，<sup>29</sup> 以〈否〉卦經過三梯次的變化，共變為九卦。朱震詳細輯說李氏的相生系統，以〈姤〉䷫、〈復〉䷗、〈臨〉䷒、〈遯〉䷠、〈泰〉䷊、〈否〉䷋六個辟卦作為卦變支系的次第推變，可以視為傳承李氏之說的最有功者。<sup>30</sup>

李氏卦變主張，對邵雍的先天之學，以及有關六十四卦變化序列關係之論述，有其直接承傳之影響，而邵氏之學又對之後的《易》學與學術思想，有其舉足輕重的地位，根據沈括（1031-1095）《夢溪筆談》之記載，為鄭夬（?-？）直系承續，同中立異。<sup>31</sup> 李氏之學，透

<sup>29</sup> [宋]朱震，〈卦圖〉，《漢上易傳》，《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冊 11，卷上，頁 318-320。

<sup>30</sup> 有關朱震卦變之說，參見陳伯适，《義理、象數與圖書之兼綜——朱震易學研究》，頁 369-374。

<sup>31</sup> 有關鄭夬承說相生之法，分見[宋]沈括，《夢溪筆談》，《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6 年，據國立故宮博物院藏本影印），冊 862，卷 7，頁 751；[宋]朱震，〈卦圖〉，《漢上易傳》，《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冊 11，卷上，頁 311-312。另外，程大昌（1123-1195）《易原》，特針對邵雍與鄭夬之異同，進行詳要之說明，見[宋]程大昌，《易原》，《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6 年，據國立故宮博物院藏本影印），冊 12，卷 8，頁 593。

過圖式化的承說，南宋以降每可見傳。其中南宋佚名的《周易圖》所輯的〈李氏六卦生六十四卦圖〉(圖 7)，<sup>32</sup> 以及《大易象數鉤深圖》輯收〈復姤臨遯泰否六卦生六十四卦圖〉，<sup>33</sup> 二圖名稱不同，而圖式相仿，並未作文字之說明，屬形式相同的同一系圖式。

《周易圖》、《大易象數鉤深圖》與朱震《漢上易傳·卦圖》之輯制，圖式呈現之方式稍異，然內容要旨完全相同；南宋又如林至《易禘傳》作〈李氏六十四卦相生圖〉(圖 8)，亦陳說李氏六辟卦推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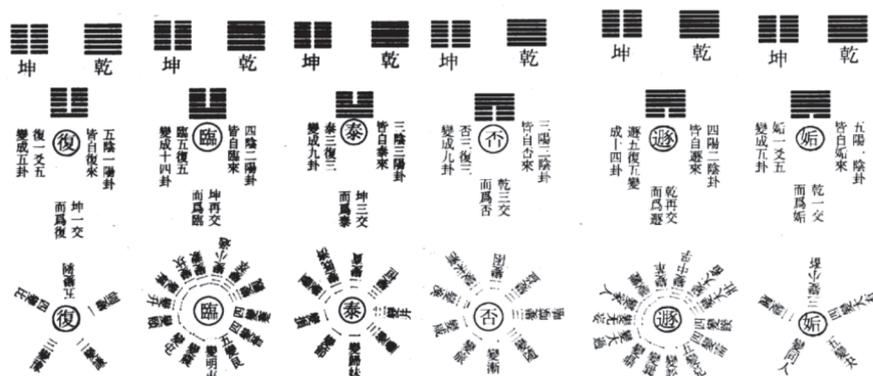


圖 7：李氏六卦生六十四卦圖



<sup>32</sup> [宋]佚名，《周易圖》，《正統道藏》，冊 4，卷上，頁 671。

<sup>33</sup> [宋]佚名，《大易象數鉤深圖》，《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冊 25，卷中，頁 34-35。有關《大易象數鉤深圖》所輯圖式，形式內容與《周易圖》相仿，故不並見。



圖 8：李氏六十四卦相生圖

之法。<sup>34</sup> 同時期朱熹於其《周易本義》中輯制〈卦變圖〉(圖 9)，內容與形式雖稍有異，採取近於虞翻的十辟卦推變之法，但主體的原理與運用方法，同屬虞翻繼李氏同一系圖說之承衍，指出「《象傳》或以卦變為說，今作此圖以明之」。<sup>35</sup> 強調《象傳》或當有卦變之思想主張，透過該圖以論其實；惟朱熹之用說，並未述明此圖與李之才的關係。又，與朱熹同僚並為其多次上奏彈劾的唐仲友(1136-1188)，其《帝王經世圖譜》中制〈一卦之變為六十四圖〉(圖 10)，<sup>36</sup> 雖圖式形式稍異，強調占法之用，但仍屬於李之才一系的卦變圖說。其後，

<sup>34</sup> 圖式與內容，見〔宋〕林至，《易禘傳》，《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冊 15，頁 864-867。

<sup>35</sup> 圖式與引文，見〔宋〕朱熹，《原本周易本義》，《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6 年，據國立故宮博物院藏本影印)，冊 12，頁 633-635。

<sup>36</sup> 圖式見〔宋〕唐仲友，《帝王經世圖譜》，《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6 年，據國立故宮博物院藏本影印)，冊 922，卷 1，頁 39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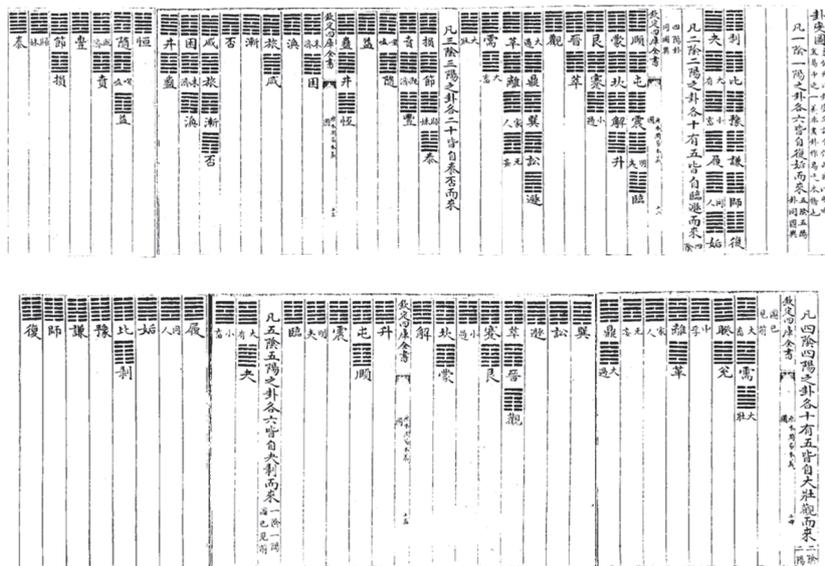


圖 9：卦變圖（朱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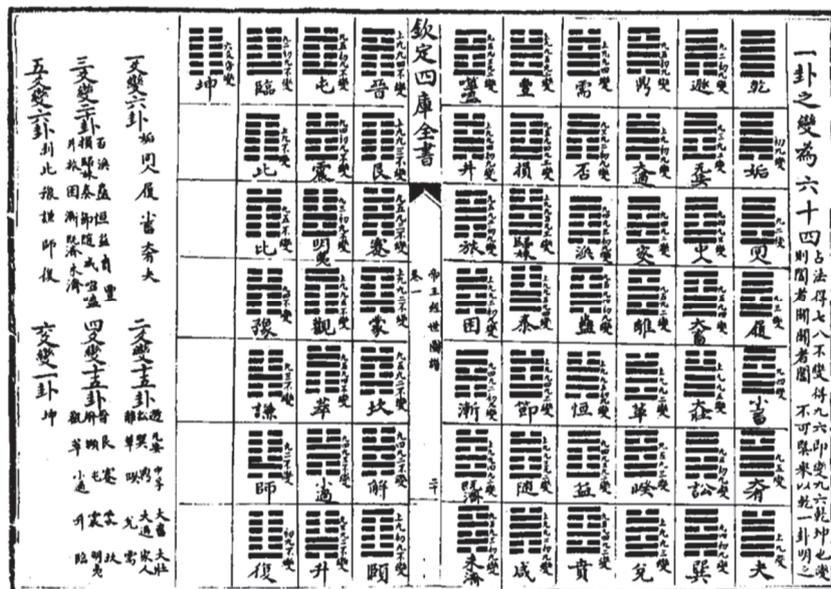


圖 10：一卦之變為六十四卦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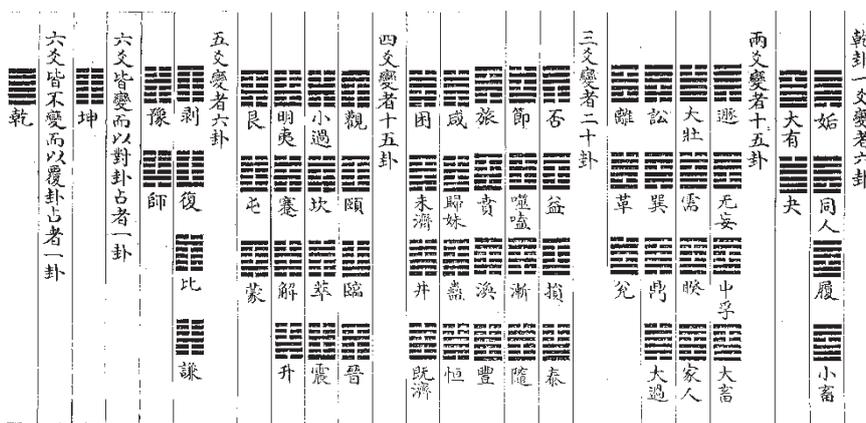


圖 11：文王一卦變六十四卦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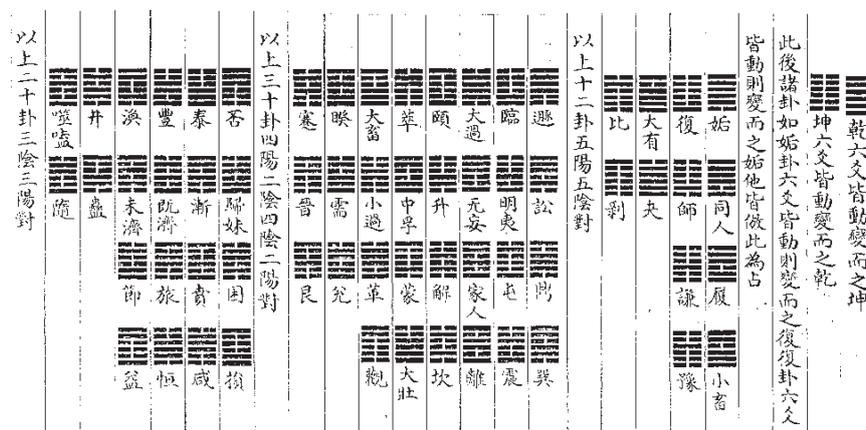


圖 12：六十四卦六爻皆變占對卦圖

吳仁傑《易圖說》作〈文王一卦變六十四卦圖〉(圖 11)與〈六十四卦六爻皆變占對卦圖〉(圖 12),<sup>37</sup>與唐仲友圖名與內容相近,並屬李氏之說的衍化。

再而趙汝楫(?-?, 1226 年進士)《易雅》制〈爻變圖〉(圖 13),

<sup>37</sup> [宋] 吳仁傑,《易圖說》,《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冊 15,卷 1,頁 755-756。

圖式呈現雖不同於朱震或《周易圖》、《大易象數鉤深圖》，但仍為李氏圖說之內容，強調六十四卦為陰陽所變，以「〈乾〉純陽，〈坤〉純陰」為《易》之門戶，〈乾〉、〈坤〉兩卦相重，並以「上卦，〈乾〉、〈坤〉之體；下卦，〈乾〉、〈坤〉之變」的卦變結構，「互變各循其序」，形成主一陽、二陽、三陽的〈復〉、〈臨〉、〈泰〉三卦，以及一陰、二陰、三陰的〈姤〉、〈遯〉、〈否〉三卦，合六卦為變化之本，依序建立同於李氏之說的卦變系統；同時，認為聖人因此卦變之用，繫《彖傳》之辭以釋之。<sup>38</sup>



圖 13：爻變圖

其他又如方實孫（?-?）《淙山讀周易》，制〈易卦變合圖〉（圖 14），同樣採取一陽一陰的〈復〉、〈姤〉之變，二陽二陰〈臨〉、〈遯〉

<sup>38</sup> 圖式與引號引文，見〔宋〕趙汝樸，《易雅》，《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6年，據國立故宮博物院藏本影印），冊19，頁305-308。

之變，三陽三陰的〈泰〉、〈否〉之變的卦變結構，著重於父母與別象之確立，義法與朱熹〈卦變圖〉稍異，卻為朱說之再衍，但仍屬根源於李氏相生卦變說的延續。<sup>39</sup>

由上諸考列觀點，瞭解宋代普遍倡言卦變之說，大抵與李之才所用相近，李氏之說為開啟宋代卦變說的重要代表。李之才試圖修正虞翻的卦變系統，建立一個已如前述以〈復〉、〈姤〉、〈臨〉、〈遯〉、〈泰〉與〈否〉等六卦，作為變化支系的體系，六卦並為〈乾〉、〈坤〉所變，〈乾〉、〈坤〉資始資生，為眾卦之父母卦。各個支系的卦變，皆採取一爻變化之原則。這套透過六個支系的主卦進行相生變化的卦變說，深刻影響宋明時期的卦變主張。



圖 14：易卦變合圖

明代章潢輯制〈卦變圖〉(圖 15)，<sup>40</sup> 未述明此圖之來由，考索其實，當原本於朱熹《周易本義》之圖說，圖名同且圖式形式相近，採取十辟卦推變，而不同於李之才的六辟卦之法。從圖式內容觀之，與朱震、《大易象數鉤深圖》、《周易圖》所傳的李之才卦變之說，部份卦變支系完全相同，部份雖有所差異，實質的變化屬卦上，也大致相

<sup>39</sup> 圖式與有關內容，見〔宋〕方實孫，〈圖〉，《涼山讀周易》，《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6年，據國立故宮博物院藏本影印)，冊19，頁583-585。

<sup>40</sup> 〔明〕章潢，《圖書編》，《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冊968，卷8，頁273-274。

近；且回歸漢代虞翻的卦變說，同屬於相生之性質而有所異同，即林至所云「諸儒之論相生者，始於虞翻、蜀才」，以虞翻同蜀才為早期論相生之法者；此諸家一系之用，與虞翻相近之法，展現「十二辟卦剛柔相摩之義」，<sup>41</sup> 重視十二消息卦作為納入卦變支系的分屬運用。

從章潢輯制〈卦變圖〉所見，對應如朱震、《大易象數鉤深圖》、《周易圖》、朱熹等所傳圖說，形式結構雖多有相異，但皆在述明李之才相生卦變之說，而此〈卦變圖〉，雖未必在於申言李氏之說，但實質的卦變內容，並無太大差別；圖式區分出「一陰一陽」、「二陰二陽」、「三陰三陽」、「四陰四陽」與「五陰五陽」等五個分系，實乃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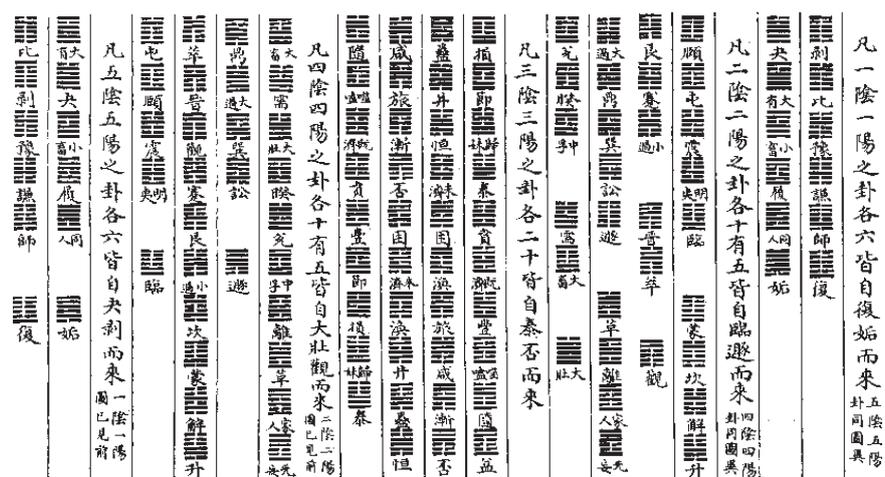


圖 15：卦變圖

〈復〉☱、〈姤〉☴、〈臨〉☷、〈遯〉☶、〈泰〉☰、〈否〉☷、〈大壯〉☳、〈觀〉☶、〈夬〉☱、〈剝〉☶等十個消息卦所領的十個卦變支系，而李之才乃由〈復〉、〈臨〉、〈泰〉、〈否〉、〈遯〉、〈姤〉等六個卦列支系進行卦變。這樣的卦變之說，即繼承朱熹的圖說，既非虞翻所原有

<sup>41</sup> [宋]林至，《易禘傳》，《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冊 15，頁 867。

的主張，也不全然為李之才之說，但仍屬於虞、李二家之說的分衍歧出者，更貼近於李氏之法。因此，原本李之才修正虞翻之法的卦變主張，至章潢時期，直承於朱熹，而不全同於李氏，屬於李氏之再修訂。從宋初發展至明代，可以看到李氏卦變系統的推衍，形成原屬李氏六辟卦系統與朱熹修正的十辟卦系統的兩條主流的路線，但其卦變之精神與消息卦運用的法則，仍原本於李氏，只不過朱熹融入更多的邵雍之先天之學觀點。<sup>42</sup> 承繼朱熹之說的觀點，章潢肯定朱熹的主張，著重於十消息卦的布列變化，除了有李之才的原始內涵外，亦有濃厚的邵雍之說的意蘊。

## （二）章潢〈卦變圖〉之具體內涵

章潢輯此卦變圖說的重要內涵：

1. 卦變系統的主要內容為：由〈乾〉☰、〈坤〉☷所變的十個消息卦領十個卦變支系，所領實況如下：

- （1）「凡一陰一陽之卦各六，皆自〈復〉、〈姤〉而來」，此同於李之才所言五陽一陰卦皆自〈姤〉☱卦而來，以及五陰一陽自〈復〉☱卦而來，也就是〈復〉、〈姤〉各一爻五變而各成五卦。〈復〉卦所變者，包括〈師〉☶、〈謙〉☱、〈豫〉☱、〈比〉☵、〈剝〉☶；〈姤〉卦所變者，則為〈同人〉☶、〈履〉☱、〈小畜〉☶、〈大有〉☰、〈夬〉☱。均採以一爻變動而成卦。
- （2）「凡二陰二陽之卦各十有五，皆自〈臨〉、〈遯〉而來」，此並同於李之才所言四陰二陽皆自〈臨〉☱卦而來，以及

<sup>42</sup> 張克賓、蔡飛舟等晚近學者，關注朱熹卦變之說，大抵看法與本人所識相近，分見張克賓，〈論朱熹基於先天學的卦變說〉，《周易研究》2015年第6期，頁49-56；蔡飛舟，〈卦變攷〉（福州：福建師範大學中國古典文獻學博士論文，2017年），頁155-176。

四陽二陰卦自〈遯〉☶卦而來，也就是〈臨〉、〈遯〉各以其五復五變各成十四卦。〈臨〉卦所變者，包括〈臨〉卦第一梯次四變為〈明夷〉☶、〈震〉☳、〈屯〉☵、〈頤〉☶四卦；第二梯次四變為〈升〉☱、〈解〉☵、〈坎〉☵、〈蒙〉☶四卦；第三梯次三變為〈小過〉☱、〈蹇〉☵、〈艮〉☶；第四梯次二變為〈萃〉☱、〈晉〉☱二卦；第五梯次一變為〈觀〉☶卦一卦。由〈遯〉卦所變者，包括〈遯〉卦第一梯次四變成〈訟〉☱、〈巽〉☴、〈鼎〉☱、〈大過〉☱四卦；第二梯次四變為〈无妄〉☱、〈家人〉☴、〈離〉☲、〈革〉☱四卦；第三梯次三變為〈中孚〉☴、〈睽〉☱、〈兌〉☱三卦；第四梯次二變為〈大畜〉☱、〈需〉☵卦二卦；第五梯次一變為〈大壯〉☱一卦。<sup>43</sup> 均採梯次推變的一爻變動而成卦。

- (3) 「凡三陰三陽之卦各二十，皆自〈泰〉、〈否〉而來」，<sup>44</sup> 即〈泰〉☱卦與〈否〉☷卦的卦變支系各有二十卦，此與李之才主張〈泰〉、〈否〉各合繫十卦的相生之法不同；李氏的〈泰〉、〈否〉卦變總合的二十個卦，即同為章潢〈卦變圖〉中〈泰〉卦與〈否〉卦的各二十個卦，也就是說，〈卦變圖〉中的〈泰〉卦之二十卦與〈否〉卦的二十卦，都是重複的相同之二十卦，只是序列不同而已。由〈泰〉卦所變者，包括〈損〉☱、〈節〉☵、〈歸妹〉☵、〈泰〉☱、〈賁〉☶、〈既濟〉☵、〈豐〉☱、〈噬嗑〉☲、〈隨〉☱、

<sup>43</sup> 〈臨〉卦所變之第三至第五梯次，李之才稍與章潢圖說不同，李之才為：第三梯次三變為〈小過〉☱、〈萃〉☱、〈觀〉☶三卦；第四梯次二變成為〈蹇〉☵、〈晉〉☱二卦，第五梯次一變成為〈艮〉☶卦一卦。〈遯〉卦所變的第三至第五梯次，李氏亦不同於章潢：第三梯次三變為〈中孚〉☴、〈大畜〉☱、〈大壯〉☱三卦；第四梯次二變為〈睽〉☱、〈需〉☵二卦，第五梯次一變為〈兌〉☱一卦。

<sup>44</sup> 〔明〕章潢，《圖書編》，《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冊 968，卷 8，頁 273。

〈益〉  
、〈蠱〉  
、〈井〉  
、〈恆〉  
、〈未濟〉  
、〈困〉  
、〈渙〉  
、〈旅〉  
、〈咸〉  
、〈漸〉  
、〈否〉等二十卦。<sup>45</sup> 由〈否〉卦所變者，包括〈咸〉  
、〈旅〉  
、〈漸〉  
、〈否〉  
、〈困〉  
、〈未濟〉  
、〈渙〉  
、〈井〉  
、〈蠱〉  
、〈恆〉  
、〈隨〉  
、〈噬嗑〉  
、〈益〉  
、〈既濟〉  
、〈賁〉  
、〈豐〉  
、〈節〉  
、〈損〉  
、〈歸妹〉  
、〈泰〉等二十卦。<sup>46</sup> 採取梯次推變的一爻變化方式進行卦變。

- (4) 「凡四陰四陽之卦各十有五，皆自〈大壯〉、〈觀〉而來」，即〈大壯〉  
卦與〈觀〉  
卦的卦變支系各有十五卦，李之才相生之法，並無有來自〈大壯〉卦與〈觀〉卦的卦變支系。事實上，〈大壯〉卦與〈觀〉卦，本身即來自於二陰二陽的〈臨〉  
卦與〈遯〉  
卦，也就是同為一卦變的屬卦內容，故朱熹一系此〈卦變圖〉之制說，特別將〈臨〉、〈遯〉二卦置於屬卦之末，並作區別說明。自〈大壯〉卦所變者：〈大畜〉  
、〈需〉  
、〈大壯〉  
、〈睽〉  
、〈兌〉  
、〈中孚〉  
、〈離〉  
、〈革〉  
、〈家人〉  
、〈无妄〉  
、〈鼎〉  
、〈大過〉  
、〈巽〉  
、〈訟〉  
、〈遯〉  
等十五卦。自〈觀〉卦所變者：〈萃〉  
、〈晉〉  
、〈觀〉  
、〈蹇〉  
、〈艮〉  
、〈小過〉  
、〈坎〉  
、〈蒙〉  
、〈解〉  
、〈升〉  
、〈屯〉  
、〈頤〉  
、〈震〉  
、〈明夷〉  
、〈臨〉等十五卦。同採梯次推變的一爻變化方式進行卦變。

<sup>45</sup> 原〈卦變圖〉所見，〈節〉  
卦卦畫作「」為誤，〈蠱〉  
卦卦畫作「」亦誤，當為刊刻之誤，皆改。

<sup>46</sup> 原〈卦變圖〉所見，〈否〉卦卦變支系僅十九卦，缺〈益〉  
卦，補入。另，〈節〉  
卦卦畫作「」為誤，改正。

(5) 「凡五陰五陽之卦各六，皆自〈夬〉、〈剝〉而來」，由〈夬〉  
䷪卦與〈剝〉䷖卦支系推變的五陰五陽之卦各有六卦，李  
之才並無設置來自此二卦變支系者，而此二支系所生成  
的卦，與一陰一陽的〈復〉䷗、〈姤〉䷫支系之成卦相同，  
〈卦變圖〉構制者，特將〈復〉、〈姤〉二卦置於屬卦之末，  
並作區別；制圖者主要在於應合消息卦全數皆能分衍卦  
變，不同於李之才而增加〈大壯〉、〈觀〉、〈夬〉與〈剝〉  
卦支系。自〈夬〉卦所變者：〈大有〉䷍、〈夬〉䷪、〈小  
畜〉䷈、〈履〉䷉、〈同人〉䷌、〈姤〉䷫等六卦。自〈剝〉  
卦所變者：〈比〉䷇、〈剝〉䷖、〈豫〉䷏、〈謙〉䷎、〈師〉  
䷆、〈復〉䷗等六卦。均採以一爻變動而成卦。

2.原圖強調「《象傳》或以卦變為說」，並藉由此圖以明之。<sup>47</sup> 推測《象傳》釋說卦義，本身可能基於關注卦與卦的變化關係而立說；以《象傳》見用卦變之法，其理據本於朱震傳述李之才圖說已有引述，至朱熹承修其法，並直言如章潢所轉引者（前文已引說），只是章潢未述明轉引之出處。朱熹所承《象傳》據說者，包括趙汝楳等亦採行其言，可見朱熹言說之影響。

3.章潢指出「疑此圖尚未能究其義」，<sup>48</sup> 所究之義，或不能明《象傳》之義，畢竟《象傳》所記者，無法一一與之相合，更無法有效的述明其義；或不能明作為一個完整而合理的卦變系統之義，認為此卦變圖說，「若術家之為者」，非聖人《易》說本義。<sup>49</sup>

4.章潢認為此一圖說，不能究其成一聖人述《易》論變的完整卦變體系，其主要理由，包括：

(1) 從畫卦而言，「六十四卦一時而成，固非以此而變彼

<sup>47</sup> [明]章潢，《圖書編》，《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冊 968，卷 8，頁 273。

<sup>48</sup> [明]章潢，《圖書編》，《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冊 968，卷 8，頁 274。

<sup>49</sup> [明]章潢，《圖書編》，《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冊 968，卷 8，頁 275。

也」。<sup>50</sup> 六十四卦的卦畫形成，為陰陽符號的推衍下的一時之構成者，本身非以此卦而變為彼卦，以其卦變系統，不能闡明各卦之義，亦不能合理建構一套合宜的六十四卦卦符體系。

- (2) 從揲著之法而言，「一卦可為六十四，其變固無定也」，<sup>51</sup> 揲著採變占之法，一卦可以變成六十四卦，其變依所占之老少陰陽而判之，固無一定制式的卦變結構，則此卦變系統，亦非原始占筮下的卦變系統。
- (3) 從圖式所見的「一陰一陽之卦各六，皆自〈復〉、〈姤〉而來」，又提到「五陰五陽之卦各六，皆自〈夬〉、〈剝〉而來」，實觀五陰五陽的卦變屬卦，同於一陰一陽的卦變屬卦，皆為相同的六卦，既自〈復〉、〈姤〉二卦而來，卻又自〈夬〉、〈剝〉二卦而來，此乃卦變系統不合理義之處。同樣的，四陰四陽與二陰二陽之卦，亦存在同樣問題。
- (4) 〈无妄〉、〈大畜〉、〈睽〉卦等皆四陰之卦，從圖說所見，自〈大壯〉、〈觀〉而來，而朱熹《周易本義》則又以「〈无妄〉自〈訟〉來，〈大畜〉自〈需〉來，〈睽〉自〈離〉、〈中孚〉、〈家人〉來，〈蹇〉自〈小過〉來，〈解〉自〈升〉來，〈升〉自〈解〉來」，所指與此圖說相悖，認為此卦變圖說「獨取比爻相變，而執以為例」，<sup>52</sup> 當非聖人之本意，此亦圖說不能究義之由。然而，章潢於此取朱熹之說相擬，朱熹所言變說，是否亦合聖人之義，仍有商榷之處。
- (5) 章潢認為圖說以「一卦必自一卦而來，則六十四卦皆當有變」，但是朱熹《本義》指出變者，只不過為〈訟〉、〈泰〉、

<sup>50</sup> [明]章潢，《圖書編》，《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冊968，卷8，頁274。

<sup>51</sup> [明]章潢，《圖書編》，《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冊968，卷8，頁274。

<sup>52</sup> [明]章潢，《圖書編》，《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冊968，卷8，頁274。

〈否〉、〈隨〉、〈蠱〉、〈噬嗑〉、〈賁〉、〈无妄〉、〈大畜〉、  
〈咸〉、〈恆〉、〈晉〉、〈睽〉、〈蹇〉、〈解〉、〈升〉、〈鼎〉、  
〈漸〉、〈渙〉等十九卦而已，不能理解聖人何以獨取這十  
九卦之變，而餘卦不言？於此，章潢疑聖人不以此為取，  
《象辭傳》言變，固不能成為卦變系統建立之依據，所以  
如〈損〉卦與〈益〉卦的「損下益上，損上益下」，〈賁〉  
卦的「文剛文柔」，與小畜卦的「柔得位」、睽卦的「柔進  
而上行」等等有何異？卻有皆不以卦變而言者。<sup>53</sup> 故此又  
疑之所由。

- (6) 《易》道本以明變為義，「自六十四卦觀之，一卦一義不  
相同也；自三百八十四爻觀之，一爻一義不相同也」。六  
十四卦，就爻位則為六位。展現《易》道「變動不居，周  
流六虛，上下無常，剛柔相易」的卦爻通義，則「卦無變  
不可」，但卦之變並不以制式之法而變，乃彌綸天地之道  
而無窮盡的相應隨時之變，則「聖人觀象取義，亦非一  
例」，「非特以其變而言」。因此，此一卦變系統，視之為  
《象辭傳》彰明聖人之義，又有其可議者。<sup>54</sup>

5. 章潢否定此一卦變系統，非源自聖人述《易》之道，似乎為術  
數家之作為，乃基於此一卦變系統，非《周易》原有的六十四卦變化  
之思想觀念。然而，章潢並未明辨其由來，或知屬李之才一系的衍化，  
並視之為術數家，作為《易》外別傳者；而李氏之法，又與漢儒虞翻  
相繫，固又如何定位？不管如何，歷來建立卦變體系，雖未必合古聖  
之義法，卻為表彰變化之道的一種具有結構性的形式呈現，探究本義，

<sup>53</sup> 引號引文與相關論述，見〔明〕章潢，《圖書編》，《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冊 968，卷 8，  
頁 274。

<sup>54</sup> 引號引文與相關論述，見〔明〕章潢，《圖書編》，《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冊 968，卷 8，  
頁 274-275。

必扞格窮出。

#### 四、六十四卦反對卦變圖說

六十四卦卦爻陰陽變化，為宋儒普遍關注之議題，並從傳統《易傳》文獻中找尋其可以開展、作為卦變系統建立的可能依據。朱震以李之才六十四卦的反對卦變圖說進行闡述，認為「六十四卦剛柔相易，周流而變，《易》於《序卦》、於《雜卦》盡之」。<sup>55</sup> 確立李之才以《序卦傳》、《雜卦傳》的衍說卦序，構制圖式，推明六十四卦的變化。具體而言，李之才的六十四卦反對卦變之說，即本於《序卦傳》所列卦卦之間陰陽剛柔變化關係而確立，至此以後便成為宋明學者不斷承說的卦變主張。章潢便在圖說的前傳後繼中，重視此一系的承衍與詮解，特於《圖書編》成卷之開端，制言總敘，<sup>56</sup> 也成為其圖說所展示的重要卦變主張。

##### （一）延續宋元圖說對《序卦傳》與李之才的再詮釋

六十四卦卦符為陰陽爻之符號所建構，符號的聯結有其內在的對應關係，早在《序卦傳》時期，序列六十四卦即得知兩兩組卦，存在覆卦與變卦之「非覆即變」的關係。<sup>57</sup> 《序卦傳》確立的變卦關係，

<sup>55</sup> [宋]朱震，〈卦圖〉，《漢上易傳》，《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冊11，卷上，頁314。

<sup>56</sup> 《圖書編》卷三開宗明義作「六十四卦反對圖總敘」，強調六十四卦反對變化的重要性，參見[明]章潢，《圖書編》，《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冊968，卷3，頁82-83。

<sup>57</sup> 「非覆即變」之說，孔穎達《周易註疏》云：「六十四卦二二相相偶，非覆即變。覆者，表裏視之，遂成兩卦，屯蒙、需訟、師比之類是也。變者，反覆唯成一卦，則變以對之，乾坤、坎離、大過頤、中孚小過之類是也。」見[魏]王弼、[晉]韓康伯注，[唐]孔穎達疏，《周易註疏》，《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冊7，卷13，頁587。覆卦與變卦關係，明代來知德稱作錯卦與綜卦關係，異名而同義。

主要有〈乾〉☰與〈坤〉☷、〈坎〉☵與〈離〉☲、〈頤〉☶與〈大過〉☱、〈中孚〉☴與〈小過〉☽等四組八卦。至漢代京房有「飛伏」之說，以八卦兩兩之間，確認一卦可見之陽或陰，背後即有其未見的陰或陽，即〈乾〉☰與〈坤〉☷、〈艮〉☶與〈兌〉☱、〈震〉☳與〈巽〉☴、〈坎〉☵與〈離〉☲，彼此可見其陰陽飛伏之象。<sup>58</sup> 至虞翻的卦變之法，有所謂的旁通之說，<sup>59</sup> 如所謂「〈乾〉流〈坤〉體，變成萬物」，即〈乾〉卦六爻皆陽，對應〈坤〉卦六爻皆陰，彼此為旁通關係。又如解釋〈離〉卦卦變，指出「〈坤〉二五之〈乾〉，與〈坎〉旁通」；<sup>60</sup> 也就是〈離〉卦與〈坎〉卦六爻皆陰陽相異，為旁通之關係。不論「飛伏」或「旁通」，從卦與卦的陰陽屬性而言，即同於《序卦傳》的「變卦」概念，也就是反對卦之外的不反對卦關係。《序卦傳》序列六十四的「不反對」的「變卦」關係之外，其兩兩組卦大多數為「反對」的「覆卦」關係，也就是一卦六爻上下相反（顛倒）而為兩卦的關係，如〈屯〉☳與〈蒙〉☶、〈需〉☵與〈訟〉☶之類，亦即漢儒普遍稱說的「反卦」關係。

理解《序卦傳》所述六十四卦三十二組卦的關係，至宋初李之才以反對卦為主，建立其六十四卦反對卦變之說，三十二組卦多數為反對卦變關係，餘為不反對卦變的關係；李氏序列反對卦變之說，主要

<sup>58</sup> 有關京房所謂卦爻之飛伏主張，見陳伯适，《惠棟易學研究》（臺北：花木蘭文化出版社，2009年），頁225-231。

<sup>59</sup> 「旁通」一詞，以及其法之用，源於〈乾〉卦《文言傳》所謂：「六爻發揮，旁通情也。」陸績並云：「乾六爻發揮變動，旁通於坤，坤來入乾，以成六十四卦，故曰旁通情也。」陸績之說，原見於唐代李鼎祚的《周易集解》，轉引自清代李道平《周易集解纂疏》，見〔清〕李道平，《周易集解纂疏》（北京：中華書局，2006年），卷1，頁61。不論虞翻之法是否合於《文言傳》之言，而陸績之解釋也是否與《文言傳》或虞翻同義，但「旁通」所縮攝的基本概念，即是兩個卦彼此間的六爻皆相反之關係，如〈乾〉卦六陽爻對應〈坤〉卦的六陰爻，兩卦間即存在旁通的關係。

<sup>60</sup> 虞翻之說，原見於唐代李鼎祚的《周易集解》，轉引自清代李道平《周易集解纂疏》，見〔清〕李道平，《周易集解纂疏》，卷8，頁555；卷4，頁305。

是以《序卦傳》的兩兩卦列關係作為主說之基礎。李氏之說，早收錄於朱震《漢上易傳·卦圖》完整輯說〈變卦反對圖〉，並區分為〈乾坤二卦為易之門萬物之祖圖〉（圖 16）、〈乾坤相索三交變六卦不反對圖〉（圖 17）、〈乾卦一陰下生反對變六卦圖〉（圖 18）、〈坤卦一陽下生反對變六卦圖〉（圖 19）、〈乾卦下生二陰各六變反對變十二卦圖〉（圖 20）、〈坤卦下生二陽各六變反對變十二卦圖〉（圖 21）、〈乾卦三陰各六變反對變十二卦圖〉（圖 22）、〈坤卦下生三陽各六變反對變十二卦圖〉（圖 23）等八個圖式。<sup>61</sup> 強調六十四卦本於〈乾〉、〈坤〉父母卦，並為萬有存在「資始」、「資生」之根源，象徵陰陽之神妙與載物的變化之道；陰陽相索互交而成其不反對的六卦，而〈乾〉陽生陰與〈坤〉陰生陽的變化，形成各個反對卦變支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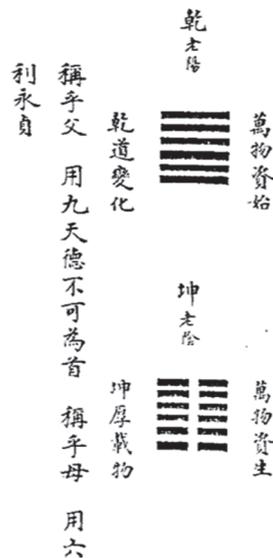


圖 16：乾坤二卦為易之門萬物之祖圖

<sup>61</sup> 有關圖式，見〔宋〕朱震，〈卦圖〉，《漢上易傳》，《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冊 11，卷上，頁 314-317。



圖 17：乾坤相索三爻變六卦不反對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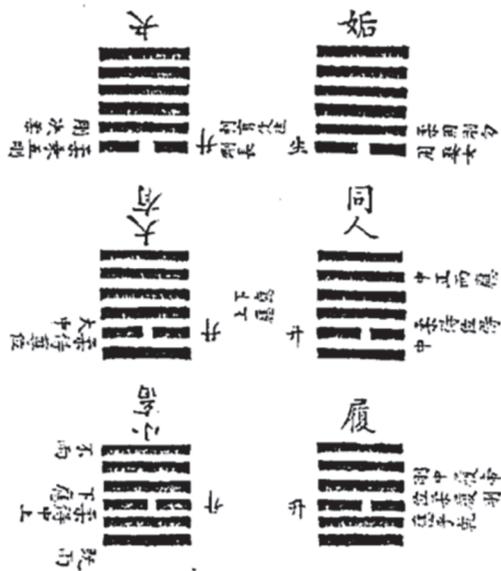


圖 18：乾卦一陰下生反對變六卦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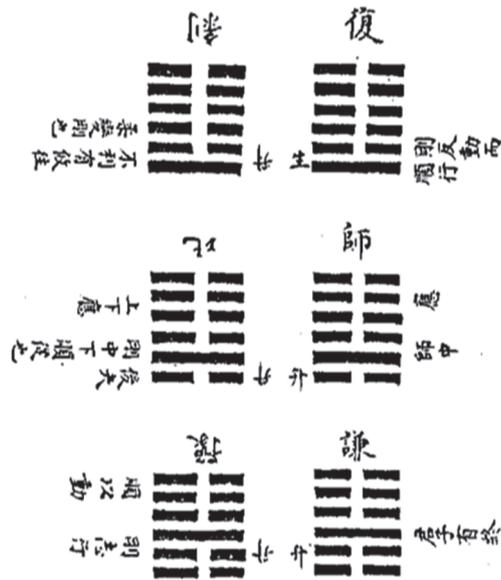


圖 19：坤卦一陽下生反對變六卦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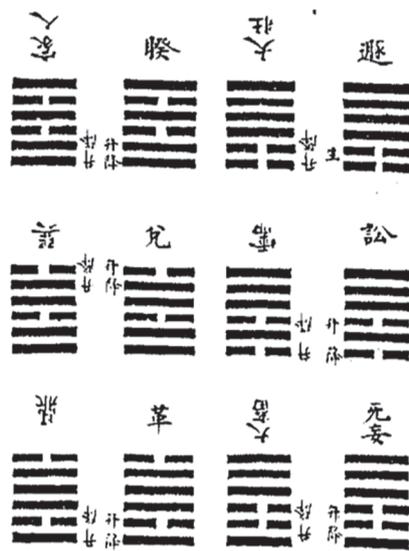


圖 20：乾卦下生二陰各六變反對變十二卦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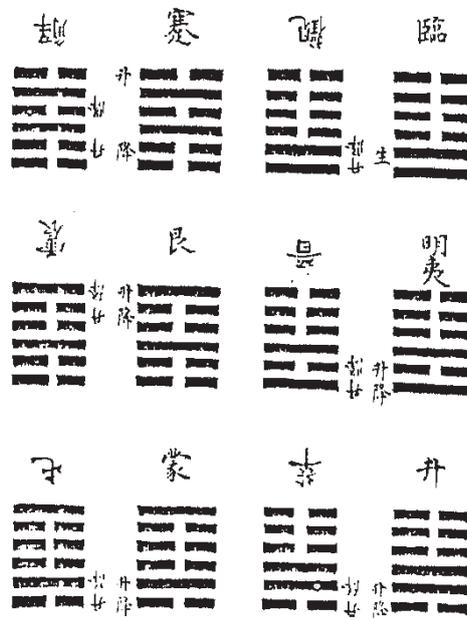


圖 21：坤卦下生二陽各六變反對變十二卦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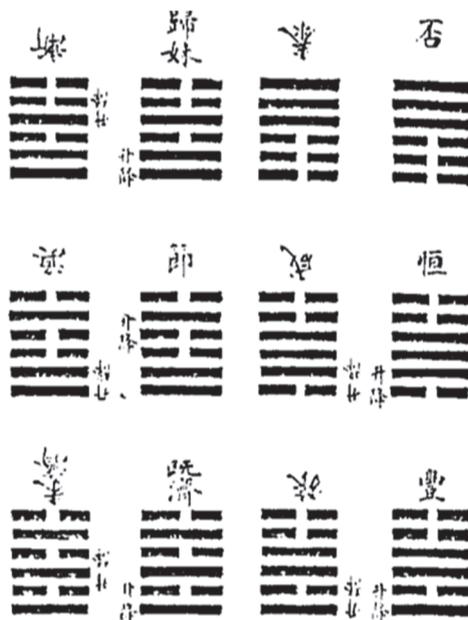


圖 22：乾卦三陰各六變反對變十二卦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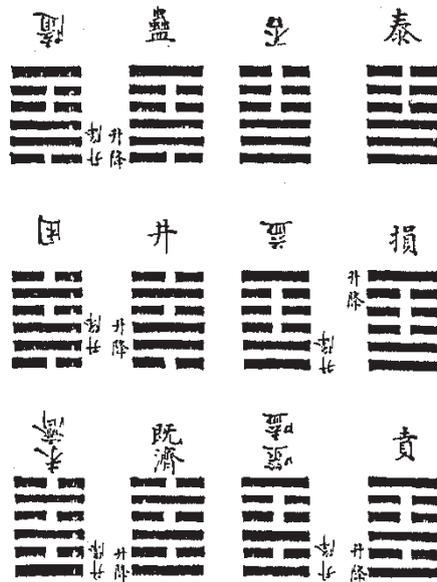


圖 23：坤卦下生三陽各六變反對變十二卦圖

李氏反對卦變之說，為延續《序卦傳》卦組關係與漢儒的卦變之說，以圖說之展示，至朱震完整傳述後的南宋期間，成為《易》學家關注承說之論題，其中《大易象數鉤深圖》亦輯制〈六十四卦反對變圖〉(圖 24)，<sup>62</sup> 雖未指出來自李之才之說，但可理解內容與朱震圖說相同。又，《周易圖》輯名〈序卦圖〉(圖 25)，<sup>63</sup> 將《序卦傳》的六十四卦覆卦與變卦之「非覆即變」序列關係，與李氏的六十四卦反對卦變關係進行重合。事實上，此一認識，早在朱震論述李之才〈變卦反對圖〉時，即強調六十四卦的《易》道變化關係，「於《序卦》與《雜卦》盡之」。<sup>64</sup> 具體言之，六十四卦的反對卦變，與《序卦傳》的六十四卦覆卦及變卦序列，建立緊密的聯繫關係。《周易圖》此一

<sup>62</sup> [宋]佚名，《大易象數鉤深圖》，《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冊 25，卷中，頁 35-37。

<sup>63</sup> [宋]佚名，《周易圖》，《正統道藏》，冊 4，卷上，頁 706-707。

<sup>64</sup> [宋]朱震，〈卦圖〉，《漢上易傳》，《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冊 11，卷上，頁 3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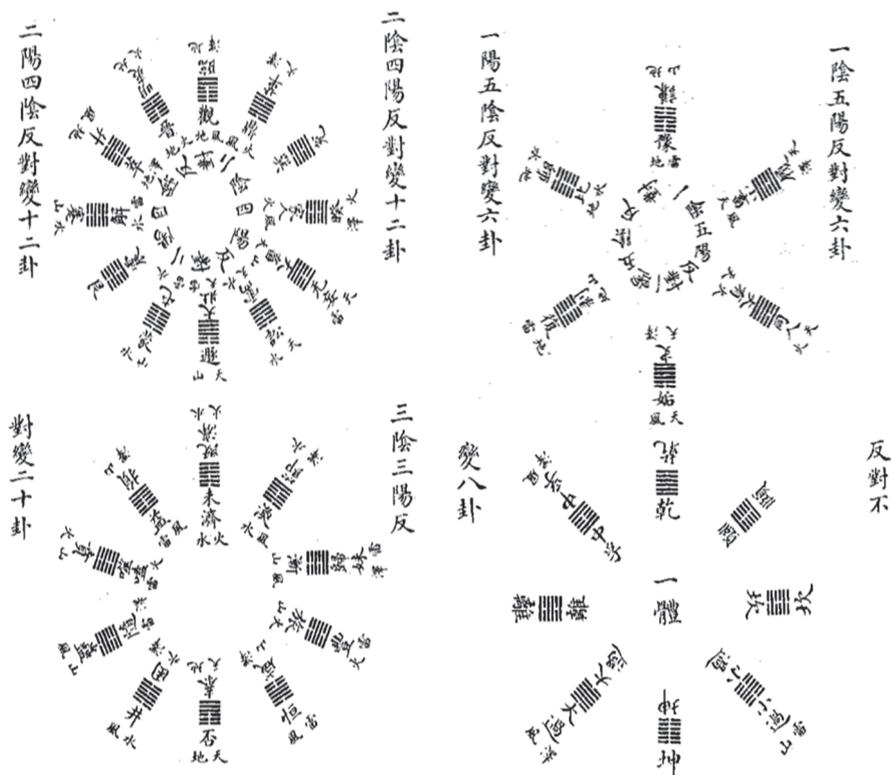


圖 24：六十四卦反對變圖



圖 25：序卦圖

圖說，與朱震傳李之才之圖說，有密切的關聯性，直接將《周易》上下經六十四卦，以《序卦傳》的陰陽序列結構方式布列呈現，具體的表明李氏之說，即《序卦傳》的三十二組卦關係之展示。

另外，吳仁傑《易圖說》制〈六十四卦六爻皆變占對卦圖〉，與李之才〈六十四卦相生圖〉同義，同時亦制〈六十四卦六爻皆不變占覆卦圖〉(圖 26)，雖未直言根本於李之才之圖說，卻又與李氏〈六十四卦反對變圖〉意義相近，同樣倡言覆卦(反對卦)的卦變結構。<sup>65</sup> 又，林至《易裨傳》作〈李氏變卦反對圖〉(圖 27)，取乾坤陰陽下生卦變，說明反對之卦。<sup>66</sup> 又，方實孫《淙山讀周易》制〈易卦正覆圖〉(圖 28)，未述明李氏之說，而直指《序卦傳》所立六十四卦上下二篇的「非覆即變」之實況，認為「《易》爻十八變而成一卦，〈上篇〉自〈乾〉至〈離〉者三十卦，正對者六，覆對者十二，凡十八宮；〈下篇〉自〈咸〉至〈未濟〉者三十四卦，正對者二，覆對者十六，亦十八宮」，以《易》卦上下二篇各為十八宮，即從卦符的實貌言，各為十八卦符，則合上下篇為三十六宮，此即邵雍詩云「三十六宮都是春」的三十六宮之說。<sup>67</sup> 方氏之圖說，並為胡一桂(1247-?)所承，其《易附錄纂註》輯名〈序卦圖〉(圖 29)，並以「三十六是天地間真數」；以大成之卦，其正者八、變者二十八，合為三十六卦，此所以為上下經各十八卦之旨。<sup>68</sup>

<sup>65</sup> 圖式與說明，見〔宋〕吳仁傑，《易圖說》，《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冊 15，卷 1，頁 757。

<sup>66</sup> 〔宋〕林至，《易裨傳》，《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冊 15，頁 863-865。

<sup>67</sup> 圖式與相關說明，見〔宋〕方實孫，〈圖〉，《淙山讀周易》，《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冊 19，頁 582。

<sup>68</sup> 〔元〕胡一桂，《易附錄纂註》，《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6年，據國立故宮博物院藏本影印)，冊 22，卷 15，頁 189-190。

欽定四庫全書	屯	蒙	需	訟	師	比	小畜	履	泰	否	觀	復	頤	恒	明夷	解	未濟	旅	井	困	大過	中孚	小過	頤	乾	坤
欽定四庫全書	屯	蒙	需	訟	師	比	小畜	履	泰	否	觀	復	頤	恒	明夷	解	未濟	旅	井	困	大過	中孚	小過	頤	乾	坤
欽定四庫全書	屯	蒙	需	訟	師	比	小畜	履	泰	否	觀	復	頤	恒	明夷	解	未濟	旅	井	困	大過	中孚	小過	頤	乾	坤

覆卦而復為本卦者八卦

頤以下六爻不動則覆卦而以本卦卦辭為

覆卦而變為他卦者五十六卦

屯以下六爻不動則覆卦而以本卦卦辭為

欽定四庫全書

屯以下六爻不動則覆卦而以本卦卦辭為

圖 26：六十四卦六爻皆不變占覆卦圖

乾	坤	屯	蒙	需	訟	師	比	小畜	履	泰	否	觀	復	頤	恒	明夷	解	未濟	旅	井	困	大過	中孚	小過	頤	乾	坤
乾	坤	屯	蒙	需	訟	師	比	小畜	履	泰	否	觀	復	頤	恒	明夷	解	未濟	旅	井	困	大過	中孚	小過	頤	乾	坤
乾	坤	屯	蒙	需	訟	師	比	小畜	履	泰	否	觀	復	頤	恒	明夷	解	未濟	旅	井	困	大過	中孚	小過	頤	乾	坤

乾坤二卦為易之門萬物之祖圖第一

乾坤相索三變六卦反對圖第一

乾坤相索三變六卦反對圖第二

乾坤相索三變六卦反對圖第三

乾坤相索三變六卦反對圖第四

乾坤相索三變六卦反對圖第五

乾坤相索三變六卦反對圖第六

乾坤相索三變六卦反對圖第七

乾坤相索三變六卦反對圖第八

乾坤相索三變六卦反對圖第九

乾坤相索三變六卦反對圖第十

乾坤相索三變六卦反對圖第十一

乾坤相索三變六卦反對圖第十二

乾坤相索三變六卦反對圖第十三

乾坤相索三變六卦反對圖第十四

乾坤相索三變六卦反對圖第十五

乾坤相索三變六卦反對圖第十六

乾坤相索三變六卦反對圖第十七

乾坤相索三變六卦反對圖第十八

乾坤相索三變六卦反對圖第十九

乾坤相索三變六卦反對圖第二十

乾坤相索三變六卦反對圖第二十一

乾坤相索三變六卦反對圖第二十二

乾坤相索三變六卦反對圖第二十三

乾坤相索三變六卦反對圖第二十四

乾坤相索三變六卦反對圖第二十五

乾坤相索三變六卦反對圖第二十六

乾坤相索三變六卦反對圖第二十七

乾坤相索三變六卦反對圖第二十八

乾坤相索三變六卦反對圖第二十九

乾坤相索三變六卦反對圖第三十

乾坤相索三變六卦反對圖第三十一

乾坤相索三變六卦反對圖第三十二

乾坤相索三變六卦反對圖第三十三

乾坤相索三變六卦反對圖第三十四

乾坤相索三變六卦反對圖第三十五

乾坤相索三變六卦反對圖第三十六

乾坤相索三變六卦反對圖第三十七

乾坤相索三變六卦反對圖第三十八

乾坤相索三變六卦反對圖第三十九

乾坤相索三變六卦反對圖第四十

乾坤相索三變六卦反對圖第四十一

乾坤相索三變六卦反對圖第四十二

乾坤相索三變六卦反對圖第四十三

乾坤相索三變六卦反對圖第四十四

乾坤相索三變六卦反對圖第四十五

乾坤相索三變六卦反對圖第四十六

乾坤相索三變六卦反對圖第四十七

乾坤相索三變六卦反對圖第四十八

乾坤相索三變六卦反對圖第四十九

乾坤相索三變六卦反對圖第五十

乾坤相索三變六卦反對圖第五十一

乾坤相索三變六卦反對圖第五十二

乾坤相索三變六卦反對圖第五十三

乾坤相索三變六卦反對圖第五十四

乾坤相索三變六卦反對圖第五十五

乾坤相索三變六卦反對圖第五十六

乾坤相索三變六卦反對圖第五十七

乾坤相索三變六卦反對圖第五十八

乾坤相索三變六卦反對圖第五十九

乾坤相索三變六卦反對圖第六十

乾坤相索三變六卦反對圖第六十一

乾坤相索三變六卦反對圖第六十二

乾坤相索三變六卦反對圖第六十三

乾坤相索三變六卦反對圖第六十四

乾坤相索三變六卦反對圖第六十五

乾坤相索三變六卦反對圖第六十六

乾坤相索三變六卦反對圖第六十七

乾坤相索三變六卦反對圖第六十八

乾坤相索三變六卦反對圖第六十九

乾坤相索三變六卦反對圖第七十

乾坤相索三變六卦反對圖第七十一

乾坤相索三變六卦反對圖第七十二

乾坤相索三變六卦反對圖第七十三

乾坤相索三變六卦反對圖第七十四

乾坤相索三變六卦反對圖第七十五

乾坤相索三變六卦反對圖第七十六

乾坤相索三變六卦反對圖第七十七

乾坤相索三變六卦反對圖第七十八

乾坤相索三變六卦反對圖第七十九

乾坤相索三變六卦反對圖第八十

乾坤相索三變六卦反對圖第八十一

乾坤相索三變六卦反對圖第八十二

乾坤相索三變六卦反對圖第八十三

乾坤相索三變六卦反對圖第八十四

乾坤相索三變六卦反對圖第八十五

乾坤相索三變六卦反對圖第八十六

乾坤相索三變六卦反對圖第八十七

乾坤相索三變六卦反對圖第八十八

乾坤相索三變六卦反對圖第八十九

乾坤相索三變六卦反對圖第九十

乾坤相索三變六卦反對圖第九十一

乾坤相索三變六卦反對圖第九十二

乾坤相索三變六卦反對圖第九十三

乾坤相索三變六卦反對圖第九十四

乾坤相索三變六卦反對圖第九十五

乾坤相索三變六卦反對圖第九十六

乾坤相索三變六卦反對圖第九十七

乾坤相索三變六卦反對圖第九十八

乾坤相索三變六卦反對圖第九十九

乾坤相索三變六卦反對圖第一百

圖 27：李氏變卦反對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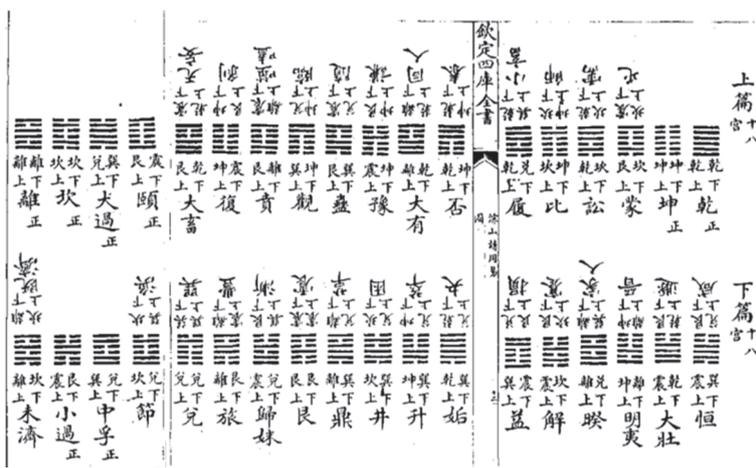


圖 28：易卦正覆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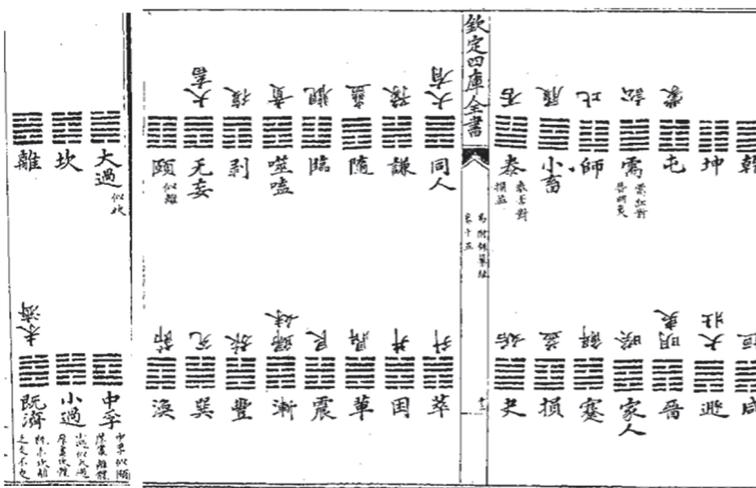


圖 29：序卦圖

又如陳應潤（?-?）《周易爻變易蘊》制〈逆順圖〉（圖 30），本於《說卦傳》以《易》為逆數之說，結合邵雍的八卦之數，加上自為創言的〈乾〉卦用九與〈坤〉卦用六爻法，倡言逆順之數的逆順之用；

其基本圖式與結構，仍為李氏詮構《序卦傳》的圖說。<sup>69</sup> 諸有關圖說之傳衍，朱震之後，以《大易象數鉤深圖》與《周易圖》等有關圖說所述最為詳細，之後諸家便為此系之延續，其重要之概念為聯繫出李之才與《序卦傳》合體之卦變體系。



圖 30：逆順圖

從李之才確立《序卦傳》的卦列陰陽結構，強調反對卦變的卦變系統始，已如前舉宋元諸家立圖之說，反對卦變與《序卦傳》及《周易》上下篇，有著相互會合的密切關係，並構築出卦與卦間的變化系統。至章潢廣納《易》圖，輯制〈六十四卦反對變與不變圖〉(圖 31)，<sup>70</sup> 從圖式形式之對比，應出於《大易象數鉤深圖》的〈六十四卦反對變圖〉，另又輯制〈六十四卦反對圖〉(圖 32)，<sup>71</sup> 與前述《周易圖》之〈序卦圖〉以降諸圖所述內容相同，同在闡明李氏反對之說。

<sup>69</sup> [元]陳應潤，《周易爻變易蘊》，《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6年，據國立故宮博物院藏本影印)，冊 27，卷首，頁 11-12。

<sup>70</sup> [明]章潢，《圖書編》，《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冊 968，卷 3，頁 105。

<sup>71</sup> [明]章潢，《圖書編》，《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冊 968，卷 3，頁 83。



## (二) 反對卦變圖說之重要內涵

章潢輯制〈六十四卦反對變與不變圖〉與〈六十四卦反對圖〉二反對卦變圖說，其重要之內涵為：

1.《易》道即一陰一陽的變化之道，由太極而至八卦之形成，陰陽不斷生成推衍的「陰陽之生生」之道，八卦重為六十四卦，正反應「陰陽之生生不窮」。此生生不窮下的六十四卦，分衍出「一體不變」者有八卦，即八個不反對卦；主要變化分衍的是反對卦，如圖 36〈六十四卦反對變與不變圖〉所見，包括「一陽五陰」與「一陰五陽」的反對卦各有六卦，「二陽四陰」與「二陰四陽」的反對卦各有十二卦，「三陰三陽」（含三陽三陰，圖式並未標明）的反對卦各有十卦。其不變或反對者，顯其「反對相反之別」，亦即「陰陽奇偶、升降錯綜」的變化之道，為「天地自然之造化」，非人力之有意安排者。因其六十四卦之象，彌綸天地之道，則「陰陽生生不測者，流通充滿，觸處皆然」。<sup>72</sup>

2.此卦變之說，即述明李之才因本於《序卦傳》之義，區分諸類卦變屬性：

- (1) 不變者的不反對卦，包括〈乾〉☰、〈坤〉☷、〈坎〉☵、〈離〉☲、〈頤〉☶、〈大過〉☱、〈中孚〉☴、〈小過〉☽等八個卦之四組卦，即《序卦傳》組卦序列的「變卦」關係；餘五十六卦之二十八組卦，則為反對卦，亦即《序卦傳》的「覆卦」關係。
- (2) 一陽五陰反對六卦，為〈坤〉☷卦下生一陽之反對卦變，包括〈復〉☱與〈剝〉☶、〈師〉☶與〈比〉☵、〈謙〉☶與〈豫〉☱等六卦，兩兩互為反對卦，即邵雍所言「十陰

<sup>72</sup> 引號引文與有關論述，見〔明〕章潢，《圖書編》，《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冊 968，卷 3，頁 105。

二陽」之卦，視為〈復〉卦一陽變動之卦，包括〈復〉初之二為〈師〉、之三為〈謙〉、之四為〈豫〉、之五為〈比〉、之上為〈剝〉。〈復〉、〈姤〉二卦，同稱小父母卦。

- (3) 一陰五陽的反對六卦，為〈乾〉☰卦下生一陰之反對卦變，包括〈姤〉☱與〈夬〉☳、〈同人〉☶與〈大有〉☲、〈履〉☱與〈小畜〉☶等六卦，兩兩互為反對卦，即邵雍所言「十陽二陰」之卦，視為〈姤〉卦一陰變動之卦，包括〈姤〉初之二為〈同人〉、之三為〈履〉、之四為〈小畜〉、之五為〈大有〉、之上為〈夬〉。
- (4) 二陰四陽的反對十二卦，為〈乾〉☰卦下生二陰之反對卦變，各六變為十二卦，即〈乾〉生二陰而為〈遯〉☶卦，〈遯〉卦二陰續變為兩兩反對十二卦，包括〈遯〉與〈大壯〉☳、〈訟〉☶與〈需〉☵、〈无妄〉☲與〈大畜〉☱、〈睽〉☱與〈家人〉☶、〈兌〉☱與〈巽〉☴、〈革〉☱與〈鼎〉☱等六組反對卦。此反對卦變關係，邵雍稱為八陽四陰之卦。
- (5) 二陽四陰的反對十二卦，為〈坤〉☷卦下生二陽之反對卦變，各六變合十二卦，即〈坤〉生二陽而為〈臨〉☱卦，〈臨〉卦二陽續變為兩兩反對十二卦，包括〈臨〉與〈觀〉☱、〈明夷〉☱與〈晉〉☱、〈升〉☱與〈萃〉☱、〈蹇〉☱與〈解〉☱、〈艮〉☶與〈震〉☶、〈蒙〉☱與〈屯〉☱等六組反對卦。邵雍稱此為八陰四陽之卦。
- (6) 三陰三陽的反對卦，朱震明確區分為〈乾〉☰卦下生三陰之反對卦變，與〈坤〉☷卦下生三陽之反對卦變。此〈乾〉、〈坤〉下生三陰三陽的反對卦變，各含〈否〉☷與〈泰〉☱、〈既濟〉☵與〈未濟〉☲，去此重複者，則實為二十卦，即《周易圖》輯〈序卦圖〉所說的反對卦為二十卦。

此類兩兩反對，〈否〉與〈泰〉、〈恆〉☱與〈咸〉☶、〈豐〉☱與〈旅〉☷、〈歸妹〉☵與〈漸〉☴、〈節〉☶與〈渙〉☱、〈既濟〉與〈未濟〉等六組卦，為邵雍所言六陽六陰之卦。另外，〈泰〉與〈否〉、〈損〉☶與〈益〉☱、〈賁〉☶與〈噬嗑〉☲、〈蠱〉☱與〈隨〉☱、〈井〉☱與〈困〉☱、〈既濟〉與〈未濟〉等六組卦，為邵雍所言六陽六陰之卦。<sup>73</sup>

3. 《序卦傳》倡明傳統六十四卦之序列，其內在之配卦邏輯，〈乾〉、〈坤〉、〈坎〉、〈離〉、〈震〉、〈巽〉、〈艮〉、〈兌〉等八經卦的重卦，分屬於《周易》上下經之中，上經三十卦，以〈乾〉、〈坤〉、〈坎〉、〈離〉四卦為用，下經三十四卦，以〈震〉、〈巽〉、〈艮〉、〈兌〉四卦為用。章潢故云「天地者，陰陽之統會；水火者，陰陽之流行」。此卦列系統，特別強調〈乾〉、〈坤〉作為《易》之本、「陰陽之正」，〈坎〉、〈離〉為《易》之用、「水火之正」，即章潢所言「〈乾〉、〈坤〉、〈坎〉、〈離〉為經之終始」；〈乾〉、〈坤〉相交而成〈坎〉、〈離〉，〈坎〉、〈離〉為上經之終，二卦交合，並為〈既濟〉與〈未濟〉卦，即下經之終。又，〈乾〉、〈坤〉與〈坎〉、〈離〉交互作用，形成〈大過〉、〈頤〉、〈中孚〉、〈小過〉等四卦；此八個不反對卦由〈乾〉、〈坤〉與〈坎〉、〈離〉的作用，才能完整形成；至若〈震〉、〈巽〉、〈艮〉、〈兌〉四卦，則主要作用於下經，其所謂「雷風山澤者，陰陽之節宣」，並「交于下經之首」。<sup>74</sup> 五十六個反對卦，並在此陰陽作用下進一步衍生。

4. 《周易》上經不變之正卦，包括〈乾〉、〈坤〉、〈頤〉、〈大過〉、〈坎〉、〈離〉六卦，即其云「對者六卦」，而反卦有二十四，實為「相

<sup>73</sup> 詳細之內容，並可分見〔宋〕朱震，《卦圖》，《漢上易傳》，《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冊11，卷上，頁315-317；〔宋〕佚名，《周易圖》，《正統道藏》，冊4，卷下，頁707。

<sup>74</sup> 引號引文與相關論述，見〔明〕章潢，《圖書編》，《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冊968，卷3，頁83-84。

反」之十二個卦符的反對卦變，則所成者三十卦，實共用者十八卦，即六不變正卦加上十二反對卦變之卦組。下經不變之正卦為〈中孚〉、〈小過〉二卦，即「對者二卦」，反對有三十二卦，為「相反」之十六個反對卦變之卦符所組成，所成者共三十四卦，實共用者亦十八卦，即二不變正卦加上十六反對卦變之卦組。<sup>75</sup> 上下經的各共用十八卦，乃至六十四卦的變（反對）與不變（不反對），終歸於八卦的陰陽變化，確立其既定的卦序與卦變屬性。

5. 衍化下的《周易》上下經，展現陰陽之重要特性：

- (1) 透過陰陽之分合，確立六十四卦之布列，上經首為〈乾〉、〈坤〉二卦，乃「陰陽各分」；終之以〈坎〉、〈離〉二卦，亦「陰陽之分」。至於下經，首以〈咸〉、〈恆〉二卦，為陰陽之交合，而終之以〈既濟〉、〈未濟〉二卦，又即「陰陽之交合」。上經主之以陰陽相分，下經主之以陰陽交合。
- (2) 大體而言，上經多陽而下經多陰。上經多陽，則〈剝〉、〈復〉二卦立屬上經，「〈剝〉者，剝乎陽；〈復〉者，復乎陽」，主於陽。下經多陰，則〈夬〉、〈姤〉二卦立屬下經，「〈夬〉以陰而夬，〈姤〉以陰而姤」，主於陰。又如不變之正卦，「上經二陽在外則為〈頤〉，四陽在內則為〈大過〉」；同樣的，「下經二陰在內則為〈中孚〉，四陰在外為〈小過〉」，確立其陰陽分布的內在規則。
- (3) 八純卦確立「不變」與「相反」的陰陽變化關係，即其所謂「〈乾〉、〈坤〉、〈坎〉、〈離〉俱不變，〈震〉、〈艮〉、〈巽〉、〈兌〉則有相反焉」。然而，就〈頤〉、〈小過〉、〈中孚〉、〈大過〉諸不變之卦而言，「艮上震下為〈頤〉，震上艮下

<sup>75</sup> 引號引文與相關論述，見〔明〕章潢，《圖書編》，《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冊 968，卷 3，頁 83-84。

為〈小過〉，巽上兌下為〈中孚〉，兌上巽下為〈大過〉，四個不變之卦皆由〈震〉、〈艮〉、〈巽〉、〈兌〉所組合，則此四卦亦有不變之性。然而，八卦重為六十四卦，「不變者六十四卦」，其所變者為八卦，是變與不變，乃陰陽不測之性。

- (4) 〈乾〉、〈坤〉作為陰陽之正、萬化之首，餘六卦因〈乾〉、〈坤〉之陰陽而立其性，〈坎〉、〈離〉二卦，「得〈乾〉、〈坤〉陰陽之中，故居上經之終」，〈兌〉、〈艮〉、〈巽〉、〈震〉四卦，則「得陰陽之偏」，而「交合于下經之首」。布列六十四卦的陰陽之交，為「造化之自然者」。<sup>76</sup>

## 五、結論

綜前所述，提出以下幾點結論：

(一) 章潢之卦變圖說，於承繼與再詮釋中，開展出以北宋李之才、邵雍至南宋朱熹為主軸，並有來自自身見解的時代性與學術性意義，從歷時性的多元會通中，亦可看出其獨特的分判性認識。

(二) 京房八宮卦次與虞翻卦變之說，作為漢代卦變思想的典型代表，至宋代自李之才、邵雍一系之推行，聯結《序卦傳》的六十四卦序列，以圖式化的呈現，走向卦變說的多元局面。章潢的有關圖說，便在這樣的傳衍下承繼而來；隨形映物，思誠明善，在辨析卦變屬性之時，亦闡明卦變系統下的陰陽變化之道。

(三) 京房八宮卦次之法，啟於劉牧制圖立說，後學承說廣衍，結合邵雍思想，擴大推構，一系相承，展示出劉、邵二家思想合流的具

<sup>76</sup> 引號引文與相關論述，見〔明〕章潢，《圖書編》，《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冊 968，卷 3，頁 84。

體意義。這種情形如同劉氏「河洛」之說，與邵氏先天之學會通一般，知二家理論之建立，傳遞出對傳統文獻基礎的運用，不外乎為《易傳》及如漢人此類卦變之說的運用，掌握《易》學的陰陽變化之大義，衍殊方，合同異，歷傳不絕，後者如章潢之承前增衍，有其意義宏富者。

（四）章潢以邵氏加一倍法延續與推闡京房八宮卦次之說，數值加倍衍成八卦，八宮六十四卦亦八卦相推的自然摩盪以致之，歲時人事皆盡於其中；數理應合卦序配列，巧妙高智，鮮為常人所能及，為京房找到數值與陰陽變化的巧當之邏輯理路。章潢於此，為宋明創造性理解的承繼，也同時提升有關的思想性內涵；肯定六十四卦的推變，具有始承、相遠與終合的變化關係，並反映陰陽變化的生息不已之永恆性與循環規律。

（五）原本於李之才的六十四卦相生與反對卦變系統，自朱震始著，沿宋明諸家之圖說，至章潢輯述，可以廓明其一貫的系譜脈絡，也從中看出李氏以降至章潢時代，卦變主張的普遍關注情形。歷傳相關圖說，雖結構形式與內容或有稍異，但多數可回溯到李氏之學的基礎上，相關卦變主張之蔓衍，終根柢於李氏之學與後衍的邵氏先天圖說；而李氏之學又回歸於對虞翻卦變說的修正，與對《序卦傳》的圖式化、理論化之確立。有關圖說的傳述承衍，至章潢時期，為集成而有功者，且非一味的輯蒐歸納，每能提出自身的見解與理性之思辨。

（六）章潢針對相生圖說，確立以消息卦作為推衍支系，評論指出《象辭傳》或有以卦變為說，雖未明示此屬朱熹之言，背後或反映出對朱熹指稱的質疑，並對此原本於李之才的相生之法，認為不合聖人義法，為術數家之作。章潢非一味承說，不失批判之精神，亦不刻意攻詰摧鄙，於理解辨識中，強化義理內涵。對於反對圖說，確立其與《序卦傳》的相契之性，進行反對屬卦的陳言與批駁，尤其說明反對系統合《周易》上下經屬卦間的陰陽變化特質，終顯其造化自然之質。

（七）綜考其卦變諸圖，推承故舊圖說，每有增益之論，彰明自

主之認識與見解，而圖論文獻來由，大抵循北宋劉牧、李之才之原始，繼朱震、《大易象數鉤深圖》與《周易圖》、朱熹等《易》家之說，至明代前賢如朱升（1299-1370）《周易旁註前圖》輯制〈周易卦序圖〉、〈卦變圖〉諸圖，<sup>77</sup> 韓邦奇（1479-1555）《啟蒙意見》未書圖名的六十四卦卦變圖說，<sup>78</sup> 季本（1485-1563）《易學四同別錄》輯制〈文王六十四卦次序圖〉、〈卦序內反對卦圖〉與〈卦變圖〉，<sup>79</sup> 葉良佩（?-?，1523年登士進）《周易義叢》輯制〈周易反對卦變之圖〉、〈周易爻變之圖〉等，<sup>80</sup> 不及一一贅列，可以體現此一時代的前儒《易》家輯制卦變之說，蔚為潮流，章潢在此《易》學風尚的影響下，制說尤富。後續者如劉宗周（1578-1645）《周易古文鈔·易鈔圖說》、<sup>81</sup> 喬中和（?-?）《易說》、<sup>82</sup> 胡世安（1593-1633）《大易則通》、<sup>83</sup> 董守瑜（1596-1665）《卦變考略》、<sup>84</sup> 黃宗羲《易學象數論》、<sup>85</sup> 方孔炤（1590-1655）與方以智（1611-1671）父子合編的《周

<sup>77</sup> [明]朱升，《周易旁註前圖》，《續修四庫全書》（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2年），冊4，卷上，頁215-220、223-227。

<sup>78</sup> [明]韓邦奇，《啟蒙意見》，《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6年，據國立故宮博物院藏本影印），冊30，卷4，頁173。

<sup>79</sup> [明]季本，《易學四同別錄》，《續修四庫全書》（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2年），冊6，卷1，頁425-443。

<sup>80</sup> [明]葉良佩，〈圖說〉，《周易義叢》，《續修四庫全書》（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2年），冊7，頁11。

<sup>81</sup> [明]劉宗周，〈易鈔圖說〉，《周易古文鈔》，《續修四庫全書》（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2年），冊13，頁559-562。

<sup>82</sup> [明]喬中和，《說易》，《續修四庫全書》（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2年），冊16，卷12，頁354-357。

<sup>83</sup> 分見[明]胡世安，《大易則通》，《續修四庫全書》（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2年），冊17，卷5，頁98-100、104-105、107-109、119；冊17，卷8，頁180-182、187-188。

<sup>84</sup> [明]董守瑜，《卦變考略》，《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6年，據國立故宮博物院藏本影印），冊35，頁651-676。

<sup>85</sup> [清]黃宗羲，《易學象數論》，《黃宗羲全集》（杭州：浙江古籍出版社，1993年），冊9，卷2，頁54-95。

易時論合編》、<sup>86</sup> 來集之（1604-1682）《易圖親見》等等，<sup>87</sup> 諸家所述者，承於宋明並有新創再造者，而章潢在此卦變圖說的承源衍流中，並見佳猷而能專述大義，其衍說也開啟後儒的關注，枝幹系譜與甄別異同，可以再待考索。

（八）圖說輯引，未書明來由，致使讀者難辨本源，陳說旨趣又須深究核實，方能得以洽明，尤不易展示其自屬之詮解與創造之處。然而，實觀其著論，偉功不虧，除能顯其篤實宏肆的思想學殖外，亦可來助後學得溯源求本之效。

（責任校對：劉璟翰）

<sup>86</sup> 分見〔清〕方孔炤、〔清〕方以智，《圖象幾表》，《周易時論合編》，《續修四庫全書》（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2年），冊15，卷3，頁72-76；冊15，卷4，頁91-93。

<sup>87</sup> 〔清〕來集之，《易圖親見》，《續修四庫全書》（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2年），冊17，頁383-384。

## 引用書目

### 一、傳統文獻

- 〔漢〕京房，《京氏易傳》，《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冊 808，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6 年，據國立故宮博物院藏本影印。
- 〔魏〕王弼、〔晉〕韓康伯注，〔唐〕孔穎達疏，《周易註疏》，《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冊 7，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6 年，據國立故宮博物院藏本影印。
- 〔宋〕佚名，《大易象數鉤深圖》，《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冊 25，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6 年，據國立故宮博物院藏本影印。
- 〔宋〕佚名，《周易圖》，《正統道藏》，冊 4，臺北：新文豐出版公司，1988 年。
- 〔宋〕方實孫，《淙山讀周易》，《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冊 19，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6 年，據國立故宮博物院藏本影印。
- 〔宋〕朱震，《漢上易傳》，《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冊 11，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6 年，據國立故宮博物院藏本影印。
- 〔宋〕朱熹，《原本周易本義》，《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冊 12，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6 年，據國立故宮博物院藏本影印。
- 〔宋〕吳仁傑，《易圖說》，《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冊 15，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6 年，據國立故宮博物院藏本影印。
- 〔宋〕沈括，《夢溪筆談》，《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冊 862，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6 年，據國立故宮博物院藏本影印。
- 〔宋〕林至，《易裨傳》，《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冊 15，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6 年，據國立故宮博物院藏本影印。
- 〔宋〕唐仲友，《帝王經世圖譜》，《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冊 922，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6 年，據國立故宮博物院藏本影印。
- 〔宋〕梁克家，《淳熙三山志》，《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冊 484，臺

- 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6年，據國立故宮博物院藏本影印。
- 〔宋〕程大昌，《易原》，《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冊12，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6年，據國立故宮博物院藏本影印。
- 〔宋〕趙汝楳，《易雅》，《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冊19，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6年，據國立故宮博物院藏本影印。
- 〔宋〕劉牧，《易數鉤隱圖》，《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冊8，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6年，據國立故宮博物院藏本影印。
- 〔元〕胡一桂，《易附錄纂註》，《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冊22，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6年，據國立故宮博物院藏本影印。
- 〔元〕脫脫等撰，《宋史》，北京：中華書局，1997年。
- 〔元〕陳應潤，《周易爻變易蘊》，《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冊27，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6年，據國立故宮博物院藏本影印。
- 〔明〕朱升，《周易旁註前圖》，《續修四庫全書》，冊4，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2年。
- 〔明〕季本，《易學四同別錄》，《續修四庫全書》，冊6，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2年。
- 〔明〕胡世安，《大易則通》，《續修四庫全書》，冊17，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2年。
- 〔明〕章潢，《圖書編》，《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冊968-972，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6年，據國立故宮博物院藏本影印。
- 〔明〕喬中和，《說易》，《續修四庫全書》，冊16，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2年。
- 〔明〕董守瑜，《卦變考略》，《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冊35，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6年，據國立故宮博物院藏本影印。
- 〔明〕葉良佩，《周易義叢》，《續修四庫全書》，冊7，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2年。
- 〔明〕劉宗周，《周易古文鈔》，《續修四庫全書》，冊13，上海：上海

古籍出版社，2002年。

〔明〕韓邦奇，《啟蒙意見》，《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冊30，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6年，據國立故宮博物院藏本影印。

〔清〕方孔炤、〔清〕方以智，《周易時論合編》，《續修四庫全書》，冊15，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2年。

〔清〕朱彝尊，《經義考》，北京：中華書局，1998年。

〔清〕李道平，《周易集解纂疏》，北京：中華書局，2006年。

〔清〕來集之，《易圖親見》，《續修四庫全書》，冊17，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2年。

〔清〕徐文靖，《禹頁會箋》，《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冊68，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6年，據國立故宮博物院藏本影印。

〔清〕張廷玉等撰，《明史》，北京：中華書局，1997年。

〔清〕陳宏緒，《江城名蹟》，《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冊588，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6年，據國立故宮博物院藏本影印。

〔清〕黃宗羲，《易學象數論》，《黃宗羲全集》，冊9，杭州：浙江古籍出版社，1993年。

\_\_\_\_\_，《明儒學案》（上），北京：中華書局，2008年。

## 二、近人論著

王棋，〈荀爽易學卦變說初探〉，《蘭州學刊》2013年第9期，頁13-19。

王鈺傑，《漢代至南宋卦變理論流變研究》，臺北：國立中興大學中國文學系碩士論文，2019年。

李育富，〈荀爽卦變易例覆議〉，《中州學刊》2018年第261期，頁91-98。

徐芹庭，《易圖源流：中國易經圖書學史》，北京：中國書店，2008年。

張文智，《孟、焦、京易學新探》，濟南：齊魯書社，2013年。

- 張克賓，〈論朱熹基於先天學的卦變說〉，《周易研究》2015年第6期，頁49-56。
- 陳伯适，《惠棟易學研究》，臺北：花木蘭文化出版社，2009年。
- \_\_\_\_\_，《義理、象數與圖書之兼綜——朱震易學研究》，臺北：文史哲出版社，2011年。
- 陳睿宏，《宋元時期易圖與數論的統合典範——丁易東大衍數說圖式結構化之易學觀》，臺北：文史哲出版社，2014年。
- \_\_\_\_\_，〈《周易圖》圖式所見之卦變思想析論〉，《政大中文學報》第28期，2017年12月，頁201-246。
- 郭彧，〈卦變說探微〉，《周易研究》1998年第1期，頁9-20。
- \_\_\_\_\_，《京氏易傳導讀》，濟南：齊魯書社，2002年。
- \_\_\_\_\_，《易圖講座》，北京：華夏出版社，2007年。
- 楊自平，〈來知德《易》學特色——錯綜哲學〉，《中央大學人文學報》第27期，2003年6月，頁25-73。
- \_\_\_\_\_，《吳澄《易經》解釋與《易》學觀》，臺北：花木蘭文化出版社，2009年。
- \_\_\_\_\_，〈黃道周《易象正》治《易》析論〉，《當代儒學研究》第8期，2010年6月，頁19-55。
- 翟奎鳳，〈變卦解《易》思想源流考論〉，《中國哲學史》2008年第4期，頁31-37。
- 潘尚薈，《章潢〈圖書編〉研究》，濟南：山東大學儒學高等研究院碩士論文，2017年。
- 蔡飛舟，《卦變攷》，福州：福建師範大學中國古典文獻學博士論文，2017年。

## The Reception and Derivation of *Guabian Tushuo* in the Song and Yuan—On the Essence of *Guabian Tushuo* in Zhang Huang's *Tushubian*

Rui-Hong Chen\*

### Abstract

Discourse on *guabian* 卦變 played a crucial role in the development of several traditions of *Yi* learning during the Song dynasty. As *tushu* 圖書 increased in popularity, numerous *guabian* theories were proposed on the basis of Li Zhicai's 李之才 doctrines of *xiangsheng guabian* 相生卦變 and *fandui guabian* 反對卦變. These theories, which exhibited diversity in both content and style, evolved continuously throughout the Song, Yuan and Ming. Among the numerous texts on *guabian* composed during this period, the *Tushubian* 圖書編, compiled by Zhang Huang 章潢, is regarded as one of the most valuable and representative works. Within the *Tushubian*, *tushuo* 圖說 that were related to theories of *guabian* not only express Zhang's views regarding the significance of *Yi* learning, they also reflect the historical evolution of Li's conception of *guabian*. The present study analyzes the content of the *guabian tushuo* in Zhang's *Tushubian*, particularly with respect to the theories of *bagong guaci* 八宮卦次, *liushisi gua xiangsheng* 六十四卦相生, and *liushisi gua fandui* 六十四卦反對. In addition, the article discusses the reception and derivation of *tushuo*, explores the important meanings conveyed within them, and

---

\* Professor, Department of Chinese Literature, National Chengchi University

draws conclusions about their intellectual significance.

**Key words:** Zhang Huang 章潢, *Tushubian* 圖書編, *tushu Yixue* 圖書易學, *guabian* 卦變, Li Zhicai 李之才

